

年卷

3

第

期

1-4

第



國 際 週 報

中 華 郵 政 特 准 掛 號 認 爲 新 聞 紙 類

第 三 卷 第 一 號

民 國 二 十 二 年 二 月 十 五 日 出 版

- 最近國際政局之動向 陳次溥
- 美國之對俄政策 鄧季雨
- 德國之軍備與軍力 葉祥法
- 日本人眼中之中俄復交 楊祖詒
- 德國人口之今昔與將來 李文顯
- 留美雜記 江康黎

國 際 要 聞

- 一 週來之日本
- 一 週來之英帝國
- 一 週來之法國
- 一 週來之德國
- 一 週來之蘇聯
- 一 週來之北美與南美
- 一 週來之東歐與南歐
- 一 週來之近東
- 一 週來之國聯

附 錄

顧代表對日之重要聲明書



國 際 週 報 社
 通 信 處 南 京 湖 南 路 五 十 八 號
 電 話 一 三 八 八 四

最近國際政局之動向

陳次溥譯

一、現狀維持派與現狀改造派之對立

現在之國際政局，於某種意味上，謂以「現狀維持與現狀改造之二傾向」為基調而推動固可，從他方面言之，謂其在國際主義與國家主義之消長上推移亦可。按現狀維持派，大體以國際主義為思想之背景；而現狀改造派，則以國家主義為指導精神。

然則以維持現狀為目的之武器，不外凡爾賽條約國際聯盟與非戰條約是也。世界大戰，為人類史上空前之慘劇，犧牲巨億之財富與數百萬生命，演成未有之大破壞，故人皆恐怖戰爭之慘禍，而渴望和平。於是互相裁抑，講求妥協之思想，深入人心，即所謂國際主義是也。於此種空氣中所成立者，有凡爾賽條約；由此種思想所凝結者，有國際聯盟；猶以為未足，更簽訂非戰公約。從而國際主義者，信凡爾賽條約，為維持和平之鐵則；以國際聯盟為和平之殿堂；認非戰公約為和平之金科玉律。然則此等盟約，果能為維持和平之鐵則乎？果能為世界正義之信條乎？

他方面，同以世界大戰為樞紐，完全充溢別種不同之思想，即國家主義是也。當大戰初起時，塞爾維亞全國，幾因奧軍轟炸，化為焦土；比利時則被蹂躪於德軍鐵蹄之下。然而比利時係所謂永久中立國，在國際法上，應由列國保障其安全，但一旦大戰發生，則國際法毫無力量，而所謂條約者，不過一片廢紙耳。於是認保衛其國家者，惟有其國家之自身，由此種思潮之激盪，遂熱烈導入國家主義，蓋屬當然之勢。

國家主義，以本國之發展為其最後目的，固不待言。而從此展開國際的現象中之顯著者：在政治方面，為改訂或廢除束縛其本國之一切國際的協定；在經濟方面，為關稅封鎖之傾向是也。

二、二種國家之對立

(A) 希望打破現狀之各國

對於現狀維持之最感不滿者，在歐洲方面，厥惟德國及其大戰中同盟國——奧大利匈牙利等，他如日本意大利，亦可加入其列，然則此等國家，究因何故不滿現狀歟？

德國及其同盟諸國，因戰敗國之故，失其領土。德國，且更負擔鉅額之賠款，與軍備縮小之限制。他如德國本土，割「阿爾薩斯，勞倫」二州於法，割上西萊西亞於波蘭，割波黑米亞於捷克；至於南太平洋之舊殖民地，分爲英日二國之委任統治；非洲之殖民地，亦全被處分。就賠款而言：其償付英法日比意各國之額，最初爲千三百二十億金馬克，實同天文學的數字，無法清償之鉅額；後經道威斯計畫楊格計畫，與幾度賠償會議及專門家審議之結果，決定五十九年間，每年付賠款約八億圓（日金），即千三百二十億金馬克，合日幣約六百六十億圓，減爲三百二十億馬克，合日幣約百六十億圓，可謂非常之減讓矣。然即此數，已近於日本平時預算總額之半，無論德國如何努力，決難辦到，此德國希脫拉領導之國社黨，所以發生也。事實上，德國財政，瀕於破產，焉能充分償付賠款，故邇來舉行洛桑會議，將賠款更減爲三十億馬克。

就軍備言之：稱雄世界之德國陸軍，僅能保留十萬；而挾持北海，與英國爭海上霸權之德國海軍，亦被縮小至不易見其影跡。但德國應用其科學的精英而動員，製造所謂「袖珍戰艦」及「豆戰鬥艦」等噸數小而精銳之小型戰艦，

使法國惴惴不安。彼曾受「脫拉伊幾克」之帝的理論所刺戟，與廢皇威廉世界政策所領導之德國摩洛哥問題，威脅法國，或計畫「勃克但托」鐵道，威脅英國，雄心勃勃，死灰復燃，烏能滿足此慘酷之現狀乎？故每有機會，輒鳴不滿，無論如何，努力設法打破現狀，謀脫離國際間之束縛。

(B) 現狀維持派之國家

對於德國之此種情勢，而最刺戟其神經者，莫若其鄰邦法國。按法德關係，實爲世仇，遠如那翁稱雄歐土，德國遭其蹂躪，厥後普法戰爭，法國慘遭敗績；迄夫世界大戰結果，德又被其壓迫。似此兩國間，如處「宿命的輪迴」之關係，故法國無時不懸念或恐懼德國之圖謀報復，思有以制之，使不能再起，實爲法國寢食難安，須臾所不能忘也。法國外交政策，即以此爲基礎而確立，其動輒以安全保障爲言者，無非因此之故，是法國之國防觀念，牢不可破，決不輕易與人妥協，良有以也。

法國當華盛頓會議之際，以混沌之歐洲情政爲理由，陸軍方面，斷然排斥軍備之限制，亦因有害於安全之虞故也。補助艦艇，就中潛水艦方面，主張：「法國希望較英



爲多，而戰鬥艦亦不甘較少三分之一。其中以潛水艦補充其一部分，乃法國之權利」云云。故美國提案：「補助艦艇之比率，以主力艦比率爲準」。在法國爲不入耳之言，自無足怪。其時英美兩國，雖巧妙努力於各種折衝，以冀獲得法國同意，然終歸無效。於是英美全權代表，憤法之態度頑梗，乃言：「試省察法國之財政，並顧念幾十億之英鎊借款，尚有何項建艦之餘裕？如其有之，英美或將催索借款」等激烈語調，然而法國全權代表薩羅之國防信念，仍毫不爲動。

當倫敦會議之際，法國總理泰爾谷，又復排斥英美之要求，退出會議，不顧會議決裂之責任問題。是因法國對外政策之基調，不外於安全保障故也。法國固未始不知互讓妥協之道，然而國家權利，若受不正常之強制，尤以其安全率稍受危懼時，則斷然不顧一切，貫徹主張，亦固其宜。

法國之對外政策，以安全保障爲基調，已如前述。換言之，法國外交，亦可謂以對德政策爲其根基，故於種種情勢之下，縱大戰中生死與其之英國，努力設法接近，但英未必終爲法之與國，故須另謀結合與國，即所稱爲小協

約國者是也。小協約國如捷克斯拉夫、羅馬尼亞、南斯拉夫等，即大戰中法之同盟國。至於波蘭，得法之助，而爲新興獨立國之關係上，自亦爲法之與國。於是法國即以此等小國，形成包圍「德國及其與國」外廓之陣形，結果，德國領導之各國，與法國領導之各國，造成對立之勢。

前者，即爲不滿現狀，以改造爲目的，無論如何，力謀恢復戰前之勢；後者反是，以維持現狀爲基礎，鞏固其保守的陣勢，而其武器，爲凡爾賽條約與國際聯盟是也。

德國以希望改訂凡爾賽條約，爲打破現狀之手段。上年將欲締結德奧關稅同盟條約，爲其一端之表現，但遭法國反對而未果。近則要求軍備平等待遇，惹起歐洲外交舞臺上之波瀾。法國初曾激烈反對，蓋德之要求，在改訂凡爾賽條約之一部，亦即欲崩壞「現狀維持體系」之一隅故也。旋容納英國提案，舉行英法德意四國會議，而會議地點，法國主張日內瓦，蓋欲利用國聯之力，以資應付；但德國表示異議，恐在日內瓦，有破國聯力量箝制之虞。彼頗望脫離現在束縛之德國，對於所謂維持現狀之殿堂——國際聯盟，縱以脫退相威嚇，亦非偶然。

上述法國對外政策之根基，在於對德政策，而對意政

策與對英政策，爲其兩翼，續述於后。

(C) 法意之對抗關係

意國當大戰之際，與法國共敵德奧。彼無此義務而參戰者，蓋欲獲得阿突里亞海之霸權，與供給原料及過剩人口移住之殖民地。故當其參戰時，與英法締結戰後之報酬契約。然而委任統治，不及意國，其所給與之酬勞又甚少，不能滿足其期望，殊令意國憤慨英法之反汗。巴黎和會時，意國首席全權代表歐爾蘭特，因不容納意之要求，遽爾歸國。過去關係既如此，意國即自始對凡爾賽條約表示不滿，因而贊成修改凡爾賽條約，此則意國與德國處於同一立場也。

加之法意二國，互爭地中海之制海權，因此法意之海軍縮小問題，荆棘殊多，且地中海對岸阿非利加之殖民地方面，兩國之利害，不易調整；又如意國抑制宿怨之奧國，正思掌握阿突里亞海之霸權，豈知繼奧大利而興者，有

美國之對俄政策

大會的回答是非常不客氣的。牠對美國政府的同情表示感謝之後，聲言其下列的希望，「幸福的時間是不遠了

強大之南斯拉夫出現，得法之支援，與意國對峙，意國引「阿爾勃尼亞」爲助，與之對抗，故該方面法意之利害關係，亦欠調和。此則意國與德國處於同一立場之又一點也。

此外意國人口，繼續膨脹，而局處於不能開展之地域，且缺乏近代國家所必須之煤鐵木材等資源，與日本同一情況，故以打破現狀爲必要也。

意國之環境與國內情勢，既如上述，自必醞釀躍進之氣運無疑，於是墨索里尼之傑出，與構成法西斯蒂革命，蓋亦當然之事歟。然而內部雖已團結充實，但對外方面，則與法國之幾許糾紛問題，尙未至調整緩和，是亦歐洲政局不安之一原因也。

然則在歐洲之是等關係中，英國之立場如何？（未完）

（譯自本年一月份之外交時報，原著者爲佐藤忠雄）

鄧季雨譯

，全世界勞動羣衆將毀滅資本主義的枷鎖，將建立社會主義的國家，只有在社會主義的社會裏，纔能有正義，纔能

維護和平，勞動人民纔能有文化與幸福。」

這種回答以及一九一八年三月德俄在布萊斯特·力奎夫斯克簽訂的和約並沒有搖撼了美國的信念，牠還相信俄國人是牠的朋友，是「反對共同敵人的聯盟者」。代理國務卿鮑克 (Paik) 也是這樣的見解，在其三月十二日致日本代辦的覺書中曾說道，「事實上並沒有俄國政府可以與之交涉，所謂蘇維埃政府（德國曾經與之議和的），美國政府甚至從未在事實上承認牠。因此其任何行動美國政府無須正式地加以認可」。

俄國之退出世界大戰並沒有能很久地避免他人之挑釁。一九一八年三月，協約國要求美國參加武裝干涉，其宣稱的目的為加強因俄國的背棄而分裂的東部戰線，並為保護捷克的囚犯。威爾遜起首是反對干涉的，後來因協約國的要求和公眾的意見而讓步，於一九一八年八月三日發表聲明書正式參加武裝干涉。美國在北俄羅斯與英法合作，在西伯利亞與日本合作。

美國決定參加武裝干涉并非是心于情願的，由聲明書中就可以看出來。起首的一節就說「武裝干涉恐怕不能救濟俄國現在悲慘紊亂的狀態，或者反會使現狀愈趨惡劣，

不能救牠出於災難，反而傷害了牠，這或者是利用牠，而不是幫助牠。」聲明書再三申言美國干涉的目的是「為要保護軍械儲藏所，這些東西或者將來是俄國軍隊所需要的，美國并想俄國在組織其自衛的武力中，這種幫助或者為俄人所樂於接受的」。美國遠征隊七千人由格拉夫斯將軍 (General William S. Graves) 統率。於八月遣派至海參崴，另一部份軍隊於九月在亞察堪 (Archangel) 登陸。

聯軍之武裝干涉，起首算是反對德國的戰爭的行動，至一九一八年九月休戰後，干涉還在繼續，其理由或者要為要使俄國人民能自由地選擇其政治制度，協約國政府，特別是英國和法國，對於反革命領袖如拉蓋爾 (Wrangel)，丹涅金 (Denikin)，高却客 (Kolchak) 的協助，使武裝干涉很明顯地帶着反蘇維埃的性質，協約國對此亦不加否認。然而一九二〇年國內戰爭之終結以及蘇維埃政權之確立推倒了一切繼續干涉之藉口。美國在北俄羅斯之遠征隊已於一九一九年六月撤回，至一九二〇年四月一日，美國軍隊完全離開西伯利亞。

當聯軍還逗留在俄國境內時，巴黎和會 (Paris Peace Conference) 曾企圖確定其對蘇維埃政府的政策。勞易·

喬治 (Lloyd George) 與威爾遜主張請俄國各黨 (連布爾塞維克在內) 的代表到巴黎來，但克萊孟梭 (Clemenceau) 與奧蘭多 (Orlando) 拒絕與布爾塞維克有所接洽，雖然喬治曾爭辯着說，「布爾塞維克是俄國現在真實的統治者」。最後和會決定將俄國所有有組織的政黨請至瑪滿拉海 (Sea of Marmora) 中之普林西普島 (Prinkipo) 開會，關於此事之宣言，由威爾遜起草，經十人委員會通過，於一月二十二日公佈。蘇維埃政府於二月四日接受此項請求，但其他各黨拒絕與「叛逆」和「篡奪者」協商。

美國與英國并不因這種失敗而沮喪，仍企圖與蘇維埃政府直接交涉。美國於二月間遣派布烈特 (William C. Brewster) 巴黎和會美國代表團團員) 至莫斯科考察俄國政治經濟狀況——這種任務只有在巴黎的美國與英國代表團知道。布烈特曾會見列寧，齊吉林和李特維諾夫，從他們他知道蘇維埃政府願意在中立地帶開和平會議討論一切。布烈特對威爾遜的報告曾說蘇維埃政府已經穩固地建立起來，該報告書終未正式地呈獻於和會，亦未於該時付印。英美鑒於德國在和約中所得之條件，并復行希望高却客不久可以推翻蘇維埃政府，遂捨棄布烈特所担負進行之協商。與

蘇維埃政府的交涉遂完全停止，協約國復進行對俄之經濟封鎖——直至一九二二年還沒有捨棄這種目標。

美國於一九一九年後想免除歐洲再有紛擾，似乎對於蘇維埃政府的存在置之不理。對俄貿易之出口執照從未發給，在一九二二年前，柏克美泰夫還被認為俄國大使，雖然他所代表的政府久已消滅了。決定美國對蘇維埃政府政策的原因可於一九二〇年八月十日國務卿考畢 (Coburn) 致意大利駐美大使亞凡沙諾 (Baron d'Avanzo) 之照會中見之，當時亞氏詢問美國關於俄波 (波蘭) 間戰爭之見解。(照會全文見一九三〇年八月號之現代史料)

考畢照會中之重要原則，後之繼任國務卿者曾屢次申言，該照會再三申說美政府對俄國人民重新努力建設其民族生活所表示的同情，以及美政府對於俄國將來的信念。美國與協約國的願望極其一致，都想「將歐洲現存的困難得一和平的解決」，但美國不能「這樣想像，就是承認蘇埃政權對於這種目的是有幫助的」，因此美國「不願意與蘇維埃政府有所商討」。考畢聲言，「俄國的統治者沒有依照俄國人民多數的意志去管理國家」。美國并不想干涉俄國的內政，但牠希望俄國人民「不久將建立一個能代表

他們自由意志的政府」。然而美國不承認蘇維埃政府并不是因為牠不贊成俄國的政治制度，而是因為布爾塞維克領袖對於債務和宣傳的態度。蘇維埃政府對於國際義務之「藐視」以及牠與鼓吹世界革命的第三國際之連繫為承認事件中最重要的障礙。

照會續謂，據美國政府看來，和一個不顧國際信

德國之軍備與軍力（續完）

（五）兵額實數 國防軍不過為和平時代之常備軍而已，一旦戰事發生，士兵之來源為何，此實當予以查詢。

德國應向協約國之讓步表示謝意，蓋適以此項讓步而使德國國家警察有造成軍事實力之可能。實力重要部分之軍事特性，可確切的從其操演中證明出來。例如德國報章中（可參閱一九三二年九月廿九日 *Hamburger Fremdenblatt* 及同月二十日 *Ruhr Echo* 兩刊物）揭載之麥克命保（*Alco Kleinburg*）國家警察曾操照片，所題之標目云「保安警察之職務，乃在維持治安，然為趕速將其訓練具有陸軍之特性，格蘭沙 *Von Cranzow* 部長特命其於國防軍以後做做正式軍隊舉行會操儀式焉」。

義的國家，這裏沒有任何共同的立場。假使任意毀約賴債，決不能有什麼互信。對於決定圖謀反對我們制度的政府的經紀人，我們不能承認，不能與之發生正式的關係，不能與以友誼的接待。這種政府的外交官就是危險的叛亂煽動者；牠的代言人說，他們簽訂條約的時候并不想遵守牠。

（未完）

葉祥法譯

現時德國如使十七歲至四十五歲男性國民總動員，全國可得兵額一一、〇〇〇、〇〇〇人。在此總數之中，受過軍事訓練者已在四、五兆以上。即三十二歲以下有一、〇〇〇、〇〇〇人；三十三——三十八歲者有一、七〇〇、〇〇〇人；三十八——四十五歲者有一、八〇〇、〇〇〇人。

三十二歲以下受過訓練之人數已經大減，故補充問題又因之而起。德國最年所擬解決方法有：試行「時間志願軍」制度，此乃以一八〇六至一八一三年所行者為根據；減短國防軍軍役年限；或使青年，其中以學生為多，與國防軍共同操演數星期。但此類方法，仍舊不能大批製造荷

槍桿之武人也。最後政府乃決意提倡私人組織，以使民衆未受正式訓練以前，先受有相當之軍事訓練。

例如鋼盔黨，希特勒黨，Kylhauserbund 各種射擊團，騎術團，以及其他種種組織，均予青年以單個的或團體的軍事訓練。彼等之「青年隊」都爲十七至二十歲之少年，所受訓練爲各種進行方法，及步槍操演；「活動隊」所受者則爲各項標準訓練。

其中尤可注意者爲鋼盔黨與希特勒黨，彼等有地域及軍事組織一如正式軍隊。一九三〇年在柯布倫斯 (Coblenz) 之集合，一九三一年在息立西亞 (Silesia) 在柏力斯勞 (Breslau) 之集合，一九三二年在柏林之集合，均將其強力表述無遺。每次聚集均爲十萬人。彼等有完善之組織，有完善之軍裝，亦由鐵道由公路轉運一如真正軍事集中也。此外仍有其他組織受有特種軍事訓練者。綜計以上種種，人數不下一兆，其中有七八千人爲少年，不論此輩人員受過訓練多少。總之，能予國防軍一相當聲援也，則無可疑。

德國青年更能由冬季之大學，夏季之露營遊戲，受到理論方面實行方面的種種軍事教育。遊戲之目的，在訓練一種「戰爭遊戲」。即從遊戲中練習種種軍事應用，所持

步驟德人謂之曰「Wehrhaftigkeit」其義爲「戰爭之才能」，此乃爲一九一九年軍政部長來因赫得 (Reinhardt) 所下之定義也。

強制勞工法在一九三〇年已經廢除。當時即擬以自動勞動制度代之。因此，一九三一年九月國會中乃有「志願工作法」之通過，其軍事效用極爲顯明。

一九三二年四月國防部長格羅勒 (Groener) 以集合全德青年於一種體育組織之下案，向國會提出。同年九月十四日德國政府法令設立 Kuratorium，此爲中央局署一類之組織，其目的在聯合國內各種組織，不分黨派，於一組織系統之下。Kuratorium 屬內政部，以前第四師師長爲主席。有相當之經濟來源。此外有營地二十處，分散於國內各地，以董理全國青年「戰爭遊戲」事宜。九月二十一日德國報紙公佈下列各集社參加人數：國徽黨 (Reichsbanner) 二二〇、〇〇〇人；鋼盔黨 一〇〇、〇〇〇人；Futur deutscher Oden 一〇〇、〇〇〇人；戰狼黨 (Wehrwolf) 四四〇、〇〇〇人。十月一日國家社會黨亦加入 Kuratorium。因此又增加青年二〇〇、〇〇〇至四〇〇、〇〇〇人。祇須參讀格斯培代表一九三一年三月十日在普魯士土

地日 (Prussian Landtag) 之演說，即可知所謂「遊戲」者不過爲戰事準備之隱詞耳。

四、德國之要求與斯克特將軍之建議

在此種實況之下，德國現在之要求，必須一加研究。

此項要求亦與德國國防部組織者，與現代德國陸軍所最崇敬之領袖，斯克特將軍 (Von Seeckt) 一九三〇年在「近代國防之原則」一書中所提相同。茲將書中所提出與德政府之要求同時列出以資讀者參照。

斯克特之建議

(一) 設常備軍，採用志願入伍制，入伍期定六年，並使軍械齊全以備應用。

(二) 規定各師團訓練地點，其任務乃在預備全國總動員。

(三) 全國總動員目的爲鞏固國防，若發現外國軍隊將欲開始動員，本國軍隊當立即取斷然處置。欲達此目的，當急速訓練大批民衆，在道德上，物質上均宜注意，如此，有三月切實的軍事訓練即可應用。國內任何人均當受有軍事訓練，以養成抗衛國家嚴守紀律之風紀。

(四) 在所規劃之陸軍中，於防衛之地當有突擊隊之

組織，一切軍備亦當早有存儲。

(五) 一切軍需品均當早有準備。

德國之要求

(一) 常備軍服役年限減至六年，服役期限實行分期法。

(二) 國防軍人數略予增加 (軍官與士兵共增三千人)。

(三) 由各種集社授與軍事訓練。

(四) (此即可參閱格斯特代表在普魯士土地日之演

詞與希勒翰 (Schleher) 一九三二年九月六日在愛爾濱 (Elbing) 之演講詞)

(五) 一切禁止之「材料」，均請予開禁。

上述之對照文字，內容極爲明顯。然斯克特氏並非即以要有一種組織草案爲已足，且陳述一種戰爭主義，此亦包括於上述之原則中者。其意爲方戰事開始之時，立時能有戰士二十萬人，突予敵人一重大打擊。此二十萬人連國防軍在內，統歸德國陸軍司令長官率領。

余對德國戰事計劃之威嚇，所以如此鄭重者，實以此項軍事組織，雖云以防禦原則，以動作遲緩爲根據，然此

軍隊果取斯克特之方式，一旦驟然取攻勢者，其實力實超過一九一四年德國陸軍之軍力以上也。

五、結論

德國軍事系統，和平條約雖對之屢有讓步，然截至一九三二年底，所舉各節已足證明實在情況與條約許可情況實無相同之處。德國已恢復戰前重要基本實力，現且向進攻方面，不斷謀力量之增加。

國防部較帝國陸軍部更能集中軍力。備戰機關之參謀本部已經恢復。此乃為所有德國軍事指揮之大本營，不久當成為「武裝國家」之骨幹也。

訓練之理論，已改換舊日維持國內治安之面目為進攻動作矣。

新式陸軍軍備，已超過許可數量。各項指定，又能助其彙集不少軍火。例如新式鎗械已撥歸國防軍使用，然舊有却未收回銷燬。再如每年政府之津貼，又足襄助各工廠對軍械有所改良。

如認為國防軍之補充軍現尚未有軍械使用者，實為大

誤。此輩補充軍隊，在各種集社中俱有訓練。現且聞 *Infanterie* 營幕中之訓練方法，又有新發展。

現時，有訓練之青年後備軍，共有八十萬人。再加三十二歲以下之退伍兵，人數當在一百萬以上。

所有營房兵舍實超過國防軍之需要，即以一九一四年之兵額全數居入，亦尚有餘裕。

在民用航空卵翼之下，海陸軍航空之核心已經建立。

禁用武器已有研究，將來總有一日見諸實用。馬達應用，亦日漸推廣。

軍事動員與工業動員，均有極完善之準備。

今日德國實在情形與德人口中描畫之情形，相去何可道里計。德人謂德國祇有軍人十萬，及少量破舊之軍備，若以之與全身武裝強隣相較，未免相形見拙。事實唯何？德國陸軍完全非條約許可之形式。所有軍額，差足與其一九一四年屯積於法國邊境人數相當。余以為，德國所以亟亟要求批准種種至今尚非官式之組織者，乃在完成斯克特之理想，將德國軍事系統打成一片而已。

日本人眼中之中俄復交

楊祖詒譯

一
昨年歲暮之十二月十二日，中華民國代表顏惠慶及蘇聯外交委員長李維諾夫，在日內瓦簽字於恢復中俄國交之協定，並即日公布，全世界爲之一驚。在知昨夏南京國民政府已開始努力於聯俄外交者，或不以此爲奇，亦不認爲意外。但於十二月六日國聯大會之閉會後，由十九國委員會商議處理中日爭端之方法時，在日內瓦急速實現此種協定，實與多數人以異常之驚異。

二
此次之中俄復交，果能如中國方面所希望，於中國有利乎？據吾人所見，覺反於俄國有利。

第一中國想利用中俄復交於日內瓦之外交，實際可說毫無作用。然則除欲利用日內瓦外交之一時希望外，中國對於中俄復交之根本希望如何？傳聞去年六月某要人向中央述希望中俄復交之理由，爲下列三項，一，中國與俄國提携，將北滿之紛爭導向日俄戰爭。二，南方之共匪討伐，頗非易事，採一時之便宜手段，與蘇俄妥協，以緩和此困難問題。三，可得蘇俄經濟上之援助。最後之經濟援助

一項，除非南京政府亦化或採容共政策，則難有希望，亦化與容共當非南京政府所能接受。可注意者，惟將北滿紛爭導向日俄戰爭之項，依吾人所見，此亦殆爲不可能之事，何以言之，蘇俄爲最欲避免戰爭之國家，蘇俄人口一億三千萬，其中共產黨員不過四百萬，以少數領導多數，現在多數國民之糧食衣服等必需品，如不注意供給，則共產政府勢將發落，故第一次五年計劃尚未終結時，又樹立第二次五年計劃，以圖經濟之復興。此種大計劃之推行，端賴國民全體之努力，因此不能不急切要求國際和平，蓋如發生戰爭，則一切計劃不能不停止進行，故蘇俄熱心與其鄰國締結不侵犯條約，與宿怨之波蘭尚締結此種條約。滿洲事變發生後，前年九月二十三日，蘇俄聲明北滿之蘇俄人民生命財產如不發生危險，保持局外中立，十一月日軍占領中東鐵道沿線之昂昂溪，進兵齊齊哈爾時，哈爾濱之蘇俄總領事向日本之大橋總領事，謂日本末何等損害中東鐵道，其後蘇俄終始防止日俄紛爭之發生，此爲世人所知之事。蘇俄對於北滿有長久之因緣，係其勢力範圍，尚不爲其地位而使用一兵一卒，謂將爲純粹他人之中國所利用而與日本戰爭，吾人可斷其必無之事。

率直言之，中俄復交與其謂爲中國之成功，毋寧謂爲蘇俄之成功，較爲適當。因中俄復交完全係無條件復交，

依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中俄條約第六條，約定兩締約國不得宣傳反對他方締約國政治上及社會上之制度，但蘇俄不顧此約定，而極力宣傳其主義，致國民政府於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對俄斷絕國交。民國十九年二十年之中俄交涉，關於宣傳問題，中國希望較過去條約更爲嚴厲之禁止協定，結果全然無效。其次爲外蒙古問題，外蒙古爲中國之領土，民國十三年五月中俄條約第五條規定，「承認外蒙古爲中華民國構成部分，且尊重中國在外蒙古之主權」，但外蒙現已完全蘇維埃化，此次之中俄復交，關於外蒙古，亦無何等協定，益顯示蘇俄方面之勝利。除此以外，蘇俄由此復交尙有二種利益。其一爲蘇俄之貨物今後在中國得到一個良好市場，共產制度國家之特徵，一切對外貿易全歸國營，能以極廉價格輸出海外。其二爲中國本部之共匪勢力十分發展，在江西瑞金已樹立蘇維埃中央政府，有六軍團十八師，在江西福建湖南湖北等省大肆活動之今日，如蘇俄在中國各地設立領事館與通商機關，適足

與蘇俄以促進赤化政策之機會。由此言之，史大林等慶賀此次之中俄復交，決非偶然。

四

但中俄復交亦非於中國全無利，於日本與滿洲國亦非全無害。俄國之承認滿洲國或不免因此而相當遲延，昨午三月以後之情形，已相當促進蘇俄之承認滿洲國，三月十六日滿洲國任命之中東鐵路督辦李紹興，得蘇俄總領事之承認，四月駐滿拉哥捷恩斯克之中國總領召還，蘇俄非向中國要求，係向滿洲國要求者，六月承認滿洲國之新領事駐在該地。此次中俄國交恢復後，蘇俄將較前更顧慮與中國之關係，如中國與滿洲之關係不明確，蘇俄必較復交前更增加其躊躇承認滿洲國之心理。此點可謂中國外交之成功，日本外交之失敗。

但此亦不足爲懼，因中俄復交係無條件，可由日本外交之行動如何而救濟之，例如實現日俄滿三國之不侵犯條約，則三國既採用互不侵犯主義，當然包含蘇俄之承認滿洲國。要之，在日本今後之外交如何而已，若日本外交得其宜，則中俄復交及於中國之效果，必不幸終於短命，故予欲注意者，爲今後日滿兩國如何建立外交之妙策。

德國人口之今昔與將來

李文顯譯

十九世紀下半期，歐洲大陸各國人口激增，為歐洲特殊現象之一。自一八五〇年至一九一〇年，英國人口自二千七百萬增至四千一百萬，義大利人口自二千二百萬增至三千二百萬，俄國人口自五千七百萬增至一萬零三百萬。法國人口之增加，卻極為微弱，僅由三千五百萬，增至三千八百萬而已。在此時期，德國人口之激增，更為驚人。在一八五〇年，德國人口數目僅與法國此時人口數目相若，然而，到了一九〇〇年，德國人口已增至五千六百萬，至歐洲大戰爆發之前夕，德國人口竟超過六千八百萬。如以一九〇〇年至一九一〇年德國每年生產平均數目二百萬人計算，德國似將成為擁有一萬萬人口的雄大國家。

德國人口加增雖快，降落亦至迅速。二十年之內，德國每年生殖數目，已由二百萬降至一百萬。德國因大戰敗北在和約上失去人民不少，亦為德國人口生殖力降低之一因。

德國在過去與現在之所以能稱雄世界，其生殖力之強

大，為其主要原動力。德國目前生殖既然低落，德國前途，是否即衰頹下去，誠屬疑問。其實，德國人口的生殖律，久已開始降落。一九一一年時，德國人民死亡律，已與其生殖律趨於平衡，此為德國生殖減少之顯徵。一九一二，一九一三，一九一四等年，德國的生殖力繼微低落之現象。歐戰期中，德國人口生殖與其他交戰各國同趨銳減。到了一九一七年，德國生殖數目，已降至九十一萬二千〇一九二〇年，德國生殖力微覺提高，是年德國有一百五十五萬九千人之出生。此後三年，一九二一，一九二二，一九二三，復呈繼續銳減之象。自一九二四年起至一九二六年三年，德國人口生產入於停頓狀態。此後，復趨降落。一九三一年德國僅有一百零三萬四千之出生。一九三二年，似亦無增高之象。

德國年來生殖力固呈衰頹之象，但歐洲其他各國亦無不如此。近代之生活條件，與夫物質文明之發達，其結果似促成兒童數目之減少。我們選擇德國加以考察，則知除

鄉村間的人民生殖律仍能維持原狀外，其他城市人民之生殖，則無不降落。城市愈大者，其降落愈大。下表可資證明：

一九二四年德國各城市的生殖律，以千人為單位

柏林 九、八

十萬人以上之城市 十四、五

由五萬至十萬人之城市 十五、八

由三千至五萬人之城市 十六、一

一萬五千人以下之城市 二〇、二

德國城市人民生殖力之所以低落，因為城市人民生活條件之不良，而德國城市人民又多於鄉村人民（德國人民居城市者三分之二，居鄉村者三分之一），故城市人民生殖力之低落，直接影響德國人口之生產。且年來德國經濟恐慌，城市人民較鄉村人民更受打擊，故德國人口之繁殖，益受阻礙。

德國此種現象，亦可在英國求之。在許多方面，如英德經濟之構造，城鄉居民之分配，二國所感受之失業痛苦，英德均有相同之點。英國在一九一一年，生殖人數年達一百萬零三百人，（愛爾蘭除外）迨至一九三一年，生殖

人數竟減至六十三萬二千零八十一人。我們可以說在英德二國同樣之原因，產生同樣之結果。

最奇怪者，居住德國以外的德人生殖律亦告低落。在英國，一九二九年德人的生殖律，由十四萬七千減至十一萬二千，與德國國內人民相同。在南斯拉夫，斯拉夫人在人口生殖上，處處壓倒德人，即在木拉維。席來西地方，南斯拉夫人，於十年之內，增加二十五萬，而此地德人却僅增加一千九百餘人。

德波人民混合居住之地，此種現象更為顯著。以人口不及德國一半之波蘭，每年生育數目，幾與德國相等。德國如與法國相比，法國的生殖力，固然微弱已久，自十九世紀之初，已呈衰頹之勢，但二十年來，法國生殖律復獲安定之勢，既不上升，亦不下降。

德國生殖力雖然衰頹，而每年出生數目仍超過死亡數目（一九二九年，出生者較死亡者多三十四萬一千）。其原因則為德國死亡律不高，青年人數衆多。將來，德國青年人數漸減，中年人數漸增，而死亡律亦必提高。德國許多人認為，德國每年生死人數相等之日快處到來。有謂一九三五年為德國生死律相等之年，並預料將有一日，德國

人口減少之迅速，到了一九七五年德國人口將降至四千萬人。此種預測能否實現，德國生殖力之將來究竟如何，專看青年輩的精神狀況，經濟情形，失業多寡及其他別種境况以爲斷。

目下德國的兒童生殖數目，異常微弱。將來德國人的生活，如稍改善，德國每年兒童的生殖數目，或可增加少許。不過，德國的青年婦女，亦呈銳減之象，其影響於德國生殖力者甚大。觀於以下統計，可以知其梗概。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〇年間德國生殖人數爲一九、九五、〇〇〇；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〇年間德國生殖人數爲一九、七一〇、〇〇〇；一九二一至一九三〇年間，德國生殖人數爲一四、六六八、〇〇〇，如以百分律律之，則爲一〇〇，七三、五及六三，請看二十年後如何。二十

留美雜記

各個社會有各個社會之特點，各個國家有各個國家之社會，社會爲組成國家之基點，一國之盛衰存亡，全依一國社會之優劣爲轉移。昔者山川阻隔，老死而不相往來，而今交通便利瞬息千里，不但一國內之輸運稱便，即國際

歲至三十歲之婦，到一九二〇年，將較一九三〇婦女人數減少四分之一，到一九五〇年，將減少三分之一〇二十歲至四十歲之婦女，如以一九三〇年爲比例，到一九五〇年，將減爲百分之七十一〇總之，德國自現在到一九三五年，正值生殖力強盛時期。自一九三五年起，德國爲母的人數開始銳減，其結果甚爲嚴重。

德國現在每年生殖人數爲一百萬人。如上所述，德國生殖力如無顯著之進步，此項數目，到了一九三五年，甚難維持。德國生殖人數如在二十年內無變動，則德國目前之生殖力可維持至一九三五年，自此以後，則逐漸退落，二十年後，將減少三分之一〇如德國生殖力繼續縮減，德國人口的前途，是很悲觀的。

(Revue des Deux mondes Janvier)

江康黎

間亦復往來頻繁。今日之世界，不僅社會與國家相互消長，國家亦復影響國家，彼國之社會亦復影響此國社會。因此種錯綜複雜接觸之關係，人類生活之狀態，遂因以相互影響而促進，人類文明之紀載，遂得以擴大而光明。

吾人苟一究世界人類進步過程之歷史，由於創造者實微，由於相互影響者實多，摩擦擊盪，相攻而適相成，一視世界各個民族興敗存亡之史，文明盛衰之跡，殊足令人深焉長思！

余留學美邦，爲時甚暫，然觀於人國社會政治經濟之狀況，雖一草一木，均足予余以深刻之印象。天雪沍寒，圍爐閒話，輒令人追懷往事。不揣撈陋，擬於美國之社會政治經濟，略有所述，皮相之談，固不足以當大雅也。

(一) 美國社之鳥瞰

(斯篇所述，均根據個人之所見所聞，未嘗一經參考，并見短視，尚乞讀者有以諒之。)

美國社會之基礎

美國之社會爲工業之社會，固夫人而知之矣。但其社會上各種偉大之建築，蓬勃之氣象，民生之安居樂業

，物產之富饒充裕，又非歐洲之工業社會所能相提并論。

蓋美國立國不久，歷史之淵源甚淺，舉凡社會上之建設之大都根據科學方法以造成，即社會上成腐之習氣，亦復僅有罕見。一旦投身彼邦之社會，則覺週身之血輪，受其社會上蓬勃氣象之鼓勵，如吃與番劑以後，全體滿飽生氣，

與我國陰沉之社會狀態相比擬，誠有天壤之別。

方新大陸發現以後，殖民以來者，不爲冒險之商人，即爲受宗教或政治壓迫者，開闢新境，以求樂土。故當時建國之份子即挾其冒險，創造，自由，平等之精神以俱來，今日美國民權之伸張與日而俱增，世人目之爲自由之邦者Abraham Lincoln，履霜堅冰，實有原來。更以地處溫帶，物產富饒，舉凡工業國成立必要之條件，若鐵若煤及其他工業上必需之礦產，應有盡有。今日美國之東部無論矣，其尙未盡量開發之西部，偉大之森林，一望千里之平原，處處均足以表示未來之美國，有無窮之希望，得天獨厚，地利人和，遂一躍而爲天下富強之工業國家，執世界金融之牛耳，取雄飛全球英帝國之地位而代之，且其雄飛邁進之氣燄，有增無已，其未來之命運，又豈短視之吾所能逆料哉。

美國人社會生活之一般

今既將美國立國之基礎，略有敘述，進而觀察其社會之背景，則較易領略。美國今日之社會，關於生活之

必需品，已不成問題，凡所需要，應有盡有，但亦不僅有而已矣，且豐富滿足，其國內之供給，足以維持其本身之

需要，且輸出之額亦復甚大，較諸英倫三島，生活之必需品，尚需他國之供給者迥有不同。不惟如斯，美國不徒急於生活之需要與滿足。且斤斤於生活舒服之講求。觀其今日社會中各種建設事業之經營，無不基於此種觀念之上。五十年前之美國社會，實未有若臻今日之盛者，其道路橋樑，公園，學校，鐵路，電車，汽車，飛機，地道，天橋，戲園，舞場，房屋，工廠，圖書館，體育場，游泳池，無線電等等，無城不有，無市不備。嗚呼！亦云

盛矣。以其個人生活而言，其住處必需高敞寬宏，其飲食必須衛生滋養，而用餐時尤須佐以音樂，繼以跳舞，其生活之闊綽，不可謂不臻其極。至於我國之社會則何如，整個社會之狀態，尚在積極需要之中，飢面鵠立，嗷嗷待哺者，隨在皆是，求活尚不得，更何有於舒服快樂，同爲圓顛方趾而有天上地下之別，實予吾以更大之慨嘆與興奮。

（未完）

定縣平民教育考察記出版

毛應章著

定價大洋四角

發行者 拔提書店

中央軍校黨軍日報社

代售者 各大書店

毛應章君於二十年春奉蔣委員長命派往河北定縣考察平民教育經時月餘始返定縣平教爲晏陽初先生所創辦其目的爲救中國愚貧私弱之四大病成績卓著譽聞中外蔣委員長憂中國農村之凋弊亟欲設法拯救聞定縣平教名乃於前年派毛應章同志等前往考察毛同志等回後並草就十萬言之報告書呈諸蔣委員長呈請做辦定縣平教確爲當今救國之道今毛同志將其考察所得之結果並加批評著秩成書凡愛國之士及熱心教育者不可不一閱也

一週來之日本

★日本對滿洲問題之內外肆應★

(一) 日內田外相在樞府說明國聯經過及政府態度
★預求諒解——本月八日，日

本內田外相，在樞府說明國聯之經過，及政府之態度，於最後情形時所取之決意，預求諒解，其內容大體依如下諸點，而加以力說，(一)帝國政府並非徒欲與國聯衝突，故對於和協，仍繼續充分之努力，(二)依德魯蒙杉村案之新方式，抹殺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案中，邀請非會員國，即於和協委會之權限，並照日政府所要求修正，且於滿洲國主權之條項，在無須實害程度，已經變更，故該新方式作為日本案，大體承認，(一)照該新方式於十九委會究否採納，尚須相當疑問，設不被採納，則日本不能再為如此以上之讓步，故第三項之和協手續，將歸失敗，而其責任全不在日方，且政府對適用第四項絕對無所恐懼也，(一)

依第四項勸告案中，如插入不承認滿洲國等，違反日本國策等之事項，則日本必須自主的退出國聯，關於此點，務悉諒解，一致於退出國聯時之處置，絕對負責善處云，尤其於南洋委任統治區域，持有雖退出無返還必要之見解。

(二) 日外務省決議對於十九委會質問之回答書要旨
荒謬絕倫——東京十日消息：日本外務省首腦部會議，所決定對於十九國委會質問之帝國政府回答書，要旨如下：
(一) 滿洲國之獨立，純然係滿洲住民獨立運動之成果，既已組織之獨立國家，加以承認，援助其健全之長成，乃接壤國日本之義務，(一) 恢復滿洲國於不統一國家之中國主權之下，係紊亂滿洲之和平，滿洲國之獨立與承認滿洲國，係解決中日滿洲三國之糾紛，而所以確保東洋之和平也，(一) 帝國政府無論在何事態，不允取消承認滿洲國，及其構成爲生命線之措置，因此故信帝國之退出國聯，亦屬不得已也。

(三) 日外務軍部聯席會議結果頑強已極——十九國

委員會，除以書函質問日本外，更由特魯蒙以口頭詢問熱河問題，外務省與軍部十日開聯席會議，決議之結果，決定通告十九國委員會，熱河問題，與國聯現正審議之中日問題完全無關，蓋熱河為滿洲國之一部，討伐該地匪賊，為滿洲國主權之發動，日本因與滿洲國訂立日滿議定，應有共同國防之義務。又芳澤代表曾於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十日在巴黎宣言保留滿洲國討匪問題，日本討伐熱河匪賊，為正當行為，至其他事項，屬於帝國大權事項，日本無說明之必要，總之熱河問題，不許國聯之容喙。

(四)松岡訪德魯蒙說明所謂既定方針——松岡九日下午四時五十五分訪德魯蒙，聲明對十九委員會之質問，將以書面答復，答復內容僅再說日本既定方針而止，故與十九委會之希望，勢必不能一致，調解至此，認為絕望，松岡訪德魯蒙後，聲稱非常明白之事，乃再三提出質問，殊屬不解，試問吾人在歐洲國之立場，尙能變更乎，然為使人了解起見，不憚再三說明，吾人提案，蓋從最後的一步不讓之立場而出發者。

(五)日對國聯質問惱羞成怒將頒強硬訓令——東京十日消息：十九國委員會對於中日問題之解決，現立於和

解與勸告之重大分歧點，然該委員會於九日，會議之結果，對於日本以誠意提出之新修正案，取返裝的態度，竟以文書要求日本回答滿洲國之存在，能否資於改善問題，外務省認國聯此舉，殊為非禮，憤慨極度，十日晨特邀請軍部代表協議結果，決定對於日內瓦代表團發下堅持既定方針之強硬訓令，對國聯表示，日政府業已提出意見書，宣明滿洲國因歷史地理及法理的關係，自然發生，故由極度混亂之中國現狀，及在共產主義制度下之蘇俄聯邦存在等客觀的狀態，而滿洲國之存續，為維持遠東和平之必要條件，日政府以此理由，更正調查團報告書誤點，並在理事會及大會席上屢次聲明日本意見，然國聯至今，又復對滿洲國存續之事實，抱疑惑，此為對於日本之重大非禮云。

日軍閥之應聲

蟲開國民大會

日本舉國一致各派聯合會，因國聯對滿洲問題，已趨緊張，乃於七日下午一時，在東京日比谷公園會堂開對聯盟緊急國民大會，乘達四千名，由內田良平致開會詞後，以土方南博為主席，通過宣言決議案，演說會有以下諸氏之熱辯，東亞聯盟分會之百木良三，民政黨議員松本忠雄，國民同盟議員小山谷藍，政友會議員

，學界有志副島義一大東同志會四大王中將海外同志大會山印次郎，滿洲問題國民同盟田中廣之等，又召光中將將通過之決議，往訪衆議院面交齋藤首相及內田外相，並電達日內瓦日代表部，

★日擴充海軍築台灣

★機場準備侵華戰美

東京八日消息：衆議院預算第四分科會，大角海相對國會之高橋壽太郎

之質問，曾提出明年度預算，內建造潛水母艦一艘，驅逐艦二隻，及八千五百噸巡洋艦二隻之要項，八千五百噸巡艦，比現在帝國海軍稱雄世界之摩耶級之一萬噸巡洋艦，全長八米，全高零米五十，平均吃水量僅縮小零五米五十，速力爲三十五海過，主砲爲三聯裝五十五生的砲十五門，每隻建造費爲二千四百三十八萬日金，目下有二隻在建造中，待潛水母艦驅逐艦等之新加艦完全竣工後，日海軍之權威可壓倒世界云。

又臺北八日消息：日帝國主義，爲準備對美作戰，計畫侵略我華南，除在臺灣秘密建築砲台與軍用道路外，最近臺灣總督府，又受日軍部命令，在台北東方松山莊頂東南與上塔橋之間，趕造軍用飛機場，聞該飛機場之建造，

頗爲重要，其計劃，一方準備對美作戰時，可以充分保護北台灣，與政治中心之台北市，他方面又可與我華南福州廈門爲直角線，野心勃勃，窺視福建沿岸，其所需土地現在已開始收買，按每畝積（約十二畝）以三千至三千五百元收買，全數面積在十四萬坪（約五千公畝）全部工程約在三月中完成云。

★日受抵

★貨痛苦

東京十日消息：日本全國經濟協會議決，在維也納世界商會會議時，由日本代表團提出決議案，請大會禁止經濟

抵制政策，日本提案，將說明二十年來日受中國抵制日貨之痛苦，希望能有國際協定，制止此種經濟抵制政策云。

★日本青年思

★想極度左傾

東京特訊：日本學生之思想運動，發生於民國七年末流行德謨克

拉西之時，自當時東京帝國大學，組織新人會團體以來，社會科學運動，發展甚速，各大學暨高等學校專門學校，大抵均有社會科學會之組織，民國十三年，竟組成學生科學研究會之全國的機關，因之馬克思主義共產主義之研究宣傳，次第深刻，迄民國十五年，遂有所謂京大事件，以違反治安維持法被拘者，至三十八

名之多，其後文部省對於此種社會科學運動，監視極爲嚴重，警察當局，亦大加戒備，而急進派學生，對於社會主義之研究運動，迄未稍衰，且有更行增大之勢，其中竟有放棄學業，從事共產之實際運動者，在『三一五』『四一六』兩案中，學生特多，足見其進行之猛烈，而全日本學生社會科學聯合會，遂逐漸受日本共產黨及共產青年同盟之指揮矣。一九二九年十一月，該學生聯合會，遂與東大新人會共同發表一聲明書，謂學生運動，亦係無產青年之一部并非僅爲學生而運動，真正指導者，係日本共產黨及日本無產青年同盟，吾人茲將學生聯合會解散，同集於日本共產青年同盟紅旗之下云云，是以此種社會科學運動，實爲共產黨在學生界內之運動，而所謂共產青年同盟，又實以左派學生爲基礎，此種學生之數目，現尙有日益增加之勢，左派學生之運動，既日進不已，於是國家主義（右派）之教授等，亦適集右派學生，在校內組織團體，以與左翼學生對抗，當帝大新人會組織成時上杉愼吉教授一派，即組織興國同志會七生社，與之對立，至今七生社在該大，與新人會遇事對敵，此種左右傾團體，不僅帝大，任何學校，幾全有之，值校內發生大小問題，兩派爭鬥甚力

，常致互毆受傷，最近各私立大學左派學生，對於學校營利主義，每起而指摘，暴露其內容，學校方面，輒利用右派學生，予以壓迫，右翼學生幾成學校之御用團體，正與政府利用右傾團體壓迫左派相同，此日本學校內左右對立之大略也。

再就日本左右兩派之思想政策，對照觀之，大抵右翼各團體之一致的政策，不外一、天皇中心主義之確立，二、既成政黨之排擊，三、資本主義經濟之打破，國家統制經濟之確立，四、反對共產主義，五、強硬外交。左翼既統一於日本共產黨之下，其政策可於日本共產之政綱見之，一、撤廢軍主制，二、解散議會，三、十八歲以上之男女普通選舉，四、言論集會結社出版之自由，五、撤廢一切反勞農法律，六、八時間工作制，七、資本家擔負失業保險之金額，八、無償沒收君主地主寺院之土地，九、高度之累進所得稅，十、護衛蘇俄，十一、不干涉中國革命，十二、對於戰爭危機之鬥爭，十三、殖民地之完全獨立（附注：根據三二五事件，當時司法省發表，）兩者之主張，如右派標榜天皇中心主義，與共產黨主張撤廢君主制，沒收君主之土地，右派主張強硬外交，與左派之主張護衛

長島陸事蘇俄，不干涉中國革命，防止戰爭危機，殖民地獨立，均屬絕不相容。而右派之打破議會中心主義，與左派之解散議會，及右派之打破資本主義，國家統制經濟，與左派反對資本主義，在過程上不無一致之點。而右派利用農村疲弊問題，又與左派擁護農民之思想接近。是右翼與左翼，雖立於正面反對之地位，當此右派橫行之時，左派又不無利用右派之機會。是以日本深思遠慮之士，每恐左派份子戴右派假面，混入右翼運動，其結果實為共產黨利用，而學生思想，受兩派之薰陶浸潤，不歸楊則歸墨，其影響於將來日本社會，誠不可逆睹也，唯據調查，大抵頭腦優秀者，均趨向共產，性質樸頑者，多趨右派，而共產黨組織強固有一定之中樞，右派團體，大多缺中心之人物，雖目前右派有軍人為後盾，盛極一時，而最後勝利，恐終屬左派也。

一週來之英帝國

英波油案

國聯會行政院，業核准關於英石油事件之臨時協定，此項協定，係由捷克外長彭納斯之斡旋，而由英波兩國政府

共同締結者，雙方當事國，即將行政院現行程序中止進行，英波煤油公司應即與波斯政府，開始談判，該公司工作，仍繼續進行，一如去歲十一月二十七日以前之所為，談判若果失敗，則此問題，當再由行政院受理云。此項協定內分四點如下，(一)兩造允在五月或比五月稍遲之時期以前，停止在其行政院之進行，(二)兩造依允英波油公司須立即開始談判，而兩造所有之法律點，各完全保留，(三)如新讓與權之談判，竟歸失敗，則此問題可再提交行政院，(四)在最後解決以前，英波油公司在波斯之營業繼續進行，恢復十一月二十七日以前之原狀。

倫敦失業 者大示威

據路透社五日倫敦電，英國失業者二十五萬人，今日由前任關員工黨領袖藍斯保率領，作示威之遊行，前往海德公園開會演說，反對政府之經濟政策，組織此次示威行動者，為英國總工會工黨及國會工黨議員，參加者之衆，與一八九一年要求每日八工時之大會相彷彿，海德公園中搭講演台八座，工界各領袖分頭演講，對於裁減工資

等事，作切實之抗議，並要求政府立即變其經濟政策，藍斯保領導示威民衆，齊唱紅旗歌與國際歌，公園中及西端

各街，滿佈警察一萬五千人，並由特別警察，管理全城交通，維持秩序，雖事態緊張，但並無暴動，被拘者僅二人耳。

英軍縮

軍縮會總務委員會開會時，英代表

外部次官艾登，發動人言論，主張軍縮

新提案

含有具體結果，從速考慮各種軍縮計畫

，謂英國軍縮提案，已於一月二十七日分送各大國，軍縮會應可立即開始其綜合所有資料之工作，英國為國聯會員國，又為洛迦諾條約之簽字國，已就其能力所及，向前進行，凡英國民衆所不贊成之新義務，英國不能接受之，英國所願見者，為真正軍縮之開始，庶可逐漸裁減軍備，今者捐稅擔負，已使軍縮不容稍緩，目前安全計畫，為現有條約所擔保者，已足使世人實行軍縮之真正計畫，以觀觀

之，歐洲之軍縮，即歐洲和平之有力的担保云，英國提案以在軍縮問題政治與技術兩方面同時進行為目，主張歐洲以國不得訴諸武力。如有無故被人侵略情事，彼此應互相援助，並主張另締新約，以代替凡爾賽和約第五章，庶使從前敵國，獲有平等地位，英國提案之第二段，言及實際軍令，如胡佛總統之建議，主張以一國戶口為根據，將軍

隊縮至減無可減之最低程度，以充警察之用，英國又主張，組織航空國委員會，研究廢除戰鬥機及管理民用機之提議，英國提案關於海軍，僅主張質的軍縮繼續，如大砲口徑及軍艦噸數之限制是也。

按艾登所稱一月二十七日之英國所提新案，係根據各國提交軍縮會之各種計劃，而於十二月十九日經五列強採納者，製新軍縮文件，分送列強，此項文件，志在使軍縮問題政治與技術方面，同時有迅速之進步，文內規定歐洲各國永不訴諸武力，大陸與歐洲各國，憑無端為人侵略時，當彼此援助，並規定一種新公約，以代凡爾賽和約之第五章，俾以使前相讎之國，咸處平等地位，公約之期限各國一律，又規定大陸軍隊劃一形式。

該文件第二部分，涉及如胡佛總統建議之實際的軍縮，即根據一國戶口之多寡，設置供警備用之減無可減之軍隊是，此外並涉及壓迫的武器之限制，文中又建議以主張空軍國組織委員會，審查廢除戰鬥飛機及管理民用飛機之提案，該文件僅約略述及海軍事件，但建議關於大砲口徑與艦之噸位，仍續行「質」的軍

縮制。

戰債問題

倫敦電：駐美英公使林德賽氏，乘歐羅巴號輪抵南安普敦，當即攜帶羅斯福氏解決戰債之計劃書，乘汽車往倫敦，並列席內閣委員會，參加關於對美戰債問題之討論，該會在唐雷街十號舉行，討論約有二小時，出席者有首相麥唐納，外相西門，財相張伯倫，樞密院長包爾溫，商部大臣

任錫曼等，林德賽氏在倫敦與南安普敦，均拒絕發表意見，然希望國會舉行會議後，彼或能發表一二，七日閣議舉行時，將審查林氏之報告，及內閣委員會之意見，如能全體通過，則再由首相交國會討論，關於未來英國戰債談判問題，張伯倫上週已對英美新聞記者表示，謂不主張英美之談判，僅限於戰債問題云，今林氏與閣員等及首相麥唐納共餐，其後又繼續討論，聞林氏擬請首相麥唐納親往美國參加最後之談判，衆意此係羅斯福之意見云。

又電：財部張伯倫對美國報界發表宣言不啻對於美國爲圓滿解決戰債問題所提之各種條件，完全拒絕，一般人以爲財相將美條件，逐一駁復者，其意乃欲維持英國素守之原則，即戰債如能取銷，實爲一種最好之辦法，其影響

與取銷對德之補償相同，戰債取銷，則世界經濟，釋其重負，其所生之良好結果，足以抵補美國而有餘，由是可見，英國對於十年以來所奉行之政策，以及歐洲及債務國應團結一致之主義，爲上年十二月十五日前英國歷次牒文所宣佈者，仍謹守不渝，英對戰債，素主張仿洛桑會議之辦法，根本上無條件予以取銷，此次財相駁復美國條件之宣言，甚至對緩付辦法，亦不贊成，則英國無條件取銷戰債之思想，愈覺可信矣。

一週來之法國

法新閣預算計劃

新政府之預算計畫已於七日午後，在國會提出，規定將所用短少之數減去五、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其中二、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乃由撥節各用所致，削減文職官俸亦其一也，另將以新稅法，徵集一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而不使納稅人受有影響，但達拉第內閣現仍在兩可間，至在國會財政辯論中可佔勝利之希望，衆皆以爲甚微云。

又政府所提之財政法案，附有理由書，謂政府要求人

民作二重努力，(一)撙節經費，但不使妨害國家安全，及國家所舉辦或所津貼之工程，益以去歲七月十五日及九月十七日兩次通過之法案，計共節省六十萬佛郎，即總支出百分之十二，(二)增加稅收，其要旨在於杜絕漏稅，至消費稅，雖有增加，為數甚少，蓋自去年七月增加稅率法案通過以來，預算收入之增加額不過百分之四見依此計算

，則自去年六月以來，歷屆政府用以彌補虧空之款，其四分之三得之於減政，僅有四分之一得之於加稅，其總數共有四十二萬佛郎，現政府所提出之法案，係以衆議院財政委員會所通過之法案為基礎，其中若干條文，已為衆院所核准政府所提法案，擬就收入項下，籌措三·一四九·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內中二·六六八·〇〇〇·〇〇

〇佛郎，係因增加租稅而來，此外設置稽查漏稅辦法，得增加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廢止若干種減稅辦法，得增加三四二·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核減軍事經費，得節省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核減官吏薪俸津貼，得節省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政府增稅計畫，自一九三二年六月十五日以來，萬達二·一二三·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國庫因鑄造貨幣所得盈餘，計有三五一·

〇〇〇·〇〇〇佛郎，總而言之，撙節項下所得之數，共有二·四一七·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新稅項下所得之數，共有二·六六八·〇〇〇·〇〇〇佛郎，益以特別收入所得之四八一·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共有五·五六六·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云云。

★新總理擬召集
全國經濟會議★

總理達拉提耶，撥財政補急辦法實行之後，再仿英帝國渥太瓦會議前例，召集法國本部及各殖民地代表，舉行全國經濟會議以謀本部與各殖民地間商務之發展，總理之意，此後政府行動，將為此種會議結果所拘束，一如政府在國際上之行動，將為世界經濟會議結果所拘束云

國民新聞社八日巴黎電，總理達拉第一俟衆院通過財政議案，即擬召集全國經濟會議，以為昭蘇國家財政之第一步，聞該會議，首將討論法國與其殖民地之經濟關係，及設法利便彼此產品之交換，而無庸施行優惠待遇制。

★衆料新閣
不能久存★

法國達拉第內閣之地位，今已益見動搖，因社會黨之幹部會議，今已議決不加入新政府，而彼等對於政府

之贊助，完全以政府之能否厲行急進政策爲定，倘政府不能施行急進政策，則議會中之社會黨份子，將投票反對政府云，現輿論界均謂達拉第內閣在如此形勢之下，若不能取得中央各黨之救濟，勢必將失敗於議會之中，但中央各黨亦未必對於新政府有何好感也。

又訊法國達拉第新內閣目前雖在國會中取得信任案之勝利，惟輿論界仍預言達拉第內閣之不能久存，法國報紙之大多數，認前次社會黨之突然傾向政府，爲一種暫時之策略，欲藉此彌補左派之裂痕者，而對於政府之財政政策，並非有真實之贊同也，至於達拉第之後任者，衆謂必係赫禮歐，赫氏之重起組織國家集中內閣，實屬不可免之事實。

一週來之德國

★德國會
◆解散後◆

希特勒現仍從事退除新政府之政敵，除勒令許多共產黨報紙停止出版外，且在普魯士白倫維克，美克倫培，突林

克諸邦國社黨操大權之地，完全禁止共產黨舉行露天示威，共和黨謀於星期日在故宮前舉行大示威，亦爲警察所阻

，其故因近於暴動，中彈殞命之警察一人及國社黨黨員一人，是日舉行公葬，彼此或相衝突也，二屍現陳於柏林教堂，此爲特殊之崇禮，希特勒現促其同黨嚴守紀律，並料共產黨之恐怖行爲不日即將瓦解，德政府已下令宣佈嗣後每一政黨之選舉名單，必須有六萬人簽名，黨藉以排除許多起滅無常之政黨，按原定祇五百人簽名即可，又僑寓國外之德人在未來選舉中適蒞祖國者與夫僑寓國外之外交家大學教授並海洋中之水手，均得投票，希特勒今日延見英美新聞家一團，談話中曾否認國社黨領袖管發抨擊外國之激烈言論，謂無論何人，凡願知戰爭之意義者，必知努力事此，爲害至大，今願和平與安甯者，莫己若，亦莫德國若，惟德國必須要求平等，及在世界中處適當地位，而他國同，希氏又稱，昨日渠作播音演說昭告全國時，固可許約至三月十五日，失業之恐慌可以終止，至五月一日農業之恢復可以收效，但渠於此節，實較渠多數政敵爲誠，不願作大言以給人云云。

又訊，頃德國社會民主黨及其產黨，請國會常務委員會立即召集外交委員會及國會權利保障委員會，俾可即日分別討論政府對於遠東中日爭執之態度，與近數日間政府

及警察所取手段，蓋該兩黨認此種手段，不啻嚴重干涉選舉自由也，又中央黨與巴威人民黨，亦致函總統，抗議解散國會令中所稱，國會內不能造成大多數，故不得不出於解散等語，指為不符事實，因當軸故意將該兩黨遺棄，並非無法造成大多數也，又巴威利亞邦總理海爾特，今日開始選舉運動，向民衆大會演說，亦猛烈攻擊希特勒內閣之方法，謂處理內政，應臨以清明與誠實，不當出之陰謀，並於論及巴威利亞邦自治權利時，要求巴邦應有自決其未來政府方式之權利，德總理希特勒則今日在國家社會黨選舉運動領袖會議中宣稱，渠在未來選舉中，將居於該黨候選人名單之首，按希氏向未爲候選議員，此次亦屬創舉云。

新總理希特勒，圖於三月五日同日

★總選舉★

舉行國會與普魯士議會總選舉，茲已遭

★受挫折★

頓挫，普魯士議會已以二一四對一九六

票否決國社黨所提出之解散決議案，三委員會即以普魯士總理，普魯士議會議長，（國社黨）柯洛業市長（中央黨）組織而成者，由希特勒政府以命令授予解散議會之權，亦以二對一票否決解散令，希特勒政府現正考量如何厲行其解散普魯士議會之志願，而可免違背憲法，普魯士議會今雖

否決解散，但衆料希特勒政府必將另籌進行方法，普魯士代理行政員原爲贊助希特勒者，今對於解散議會事已取第一步驟，蓋已下令立即解散普魯士全邦之市議會，定三月十二日舉行新選舉矣，希特勒政府希望用此方法可在市議會中佔大多數，於是可在普魯士行政會中佔大多數，則即能由行政會解散議會，今日普魯士議會投票表決之前，會場擾攘殊甚，社會民主黨內務部長塞佛林爲國社黨黨員所怒，詆斥之爲「勞工之叛徒」「罪犯」，會議會中止兩次，後始投票，希特勒政府今仍從事暫禁德國各處社會黨與共產黨之報紙出版，並稱，因各報近肆意侮辱政府，且登載關於政府行政之種種謠言，故擬用緊急命令實施較巴本在任時所頒行者更嚴厲之懲辦與取締條例云。

★普邦各省縣議會悉遭解散★

頃聯邦副總理兼中央駐普魯士邦行政委員巴本，下令將普魯士各省議會及縣議會，悉予解散

，定三月十二日舉行改組，即聯邦衆議院選舉之後一星期也，解散一舉，突然決定，其用意有二，（一）普邦各省及縣議會中，左派勢力，尙不可侮，現欲乘希特勒，巴本，胡根堡，三人組閣，右派突進之時，將各該議會悉予解散

，以排斥左派，擴充右派之勢力。(二)普魯士邦議會，僅有兩法，可以解散或由該議會自行決定，或由普邦三人委員會決定，三人委員會以普邦內閣總理，邦議會議長，及普邦政務院院長組織之，所謂政務院者，係由普邦各省議會選出之代表，組織而成，目前三人委員會中，僅邦議會議長克爾，為國社黨人，政務院院長則為左派，內閣總理勃倫，亦為社會黨黨員，二人以解散邦議會為違反憲法，皆不贊成，現三人委員會中，已不令勃倫參加，而以中央駐普邦行政委員巴本代之，此次解散各省議會及縣議會，蓋欲使政務院院長一席亦歸右派掌握，庶能解散邦議會，而不遺違法之譏矣。

★ 又下令解散

本月六日德總統與登堡，簽一

★ 普邦內閣

緊急命令，解除普魯士邦白朗內閣

副總理巴本為之長，巴本奉命後，即立召集普邦國務會議，由渠與凱爾及阿台瑞爾出席，正式表決解散普議會，並命普議會選舉，定於三月五日舉行。

★ 國社共產兩黨衝突愈演愈烈

頃據訊，自希特勒乘權後，國社黨與共產黨因彼此衝突而喪生者，已逾三十人，二日柯洛業

因國社黨與奮之結果，重傷四人，內有老婦一人，又格拉巴赫里希特有國社黨搗毀猶太人之商店，傷警察兩人，杜斯堡有國社黨黨員一人於執紼時為一工廠中人狙擊而死，另擊斃共產黨黨員一人，共產黨議員宣稱，內閣擬宣布共產黨之選舉名單為不合法云。

又訊，德國各城發生共產黨煽成之嚴重騷亂，卡爾斯魯希城有共產黨與國社黨開槍互擊，死一人，重傷數人，哥尼斯塔地方警察與共產黨示威者衝突，傷八人，柯洛業及魯爾區之數城，亦發生暴動，美克倫堡及沃爾登堡自由邦，均由國社黨操大權，現仿效普魯士邦禁止共產黨示威，又訊，據德國各地傳來消息，騷亂仍繼續發生，而多屬國社黨與共產黨之衝突，且有喪失生命者，五日午後奇姆尼實地方國社黨與共和旗團員衝突，共和旗團員死一人，雙方傷多人，白萊斯洛地方有一學生，臂束「鐵陣線」之符號，為入於巷鬥時刺死，另傷數人，旋警察馳至，拘獲多人，始得恢復秩序，斯太斯斐之市長今日在該鎮為

一年僅十七之學生鎗斃，因該處發生政治騷擾後，市長曾下令逮捕一人故也，慕尼赫亦發生嚴重騷亂，國社黨黨員萬人，舉行『勝利遊行』時，共產黨黨員屢加攻擊，互鬥

全日，傷及多人，被捕者逾百人，慕尼赫國社黨總部現駐有特別警衛隊，又訊，德國境內多處地方，國社黨與共產黨間，仍有衝突流血情事發生，林伊斯堡國社黨黨員，為其同黨某舉行殯儀，人叢中，有人開鎗，並拋擲手榴彈，國社黨員，死一，重傷六，又烏爾姆地方，及萊因省境內，亦有擾亂情事，西法里省哈根地力，警察破獲共黨宣傳機關一處，抄得文件多種，並經捕去多人云，柏林城動借區，有國社黨衝鋒隊員十五人，闖入共黨集會之某咖啡店，以手槍威脅各顧客，令其起立，店主為一寡婦，年已五十七歲，意圖逃出，為人開槍擊斃，國社黨員十五人，悉數被捕，但兇手何人，無從證明，柏林西南區勞工階級，得悉此案後，大為震驚云。

★黨爭劇烈中又★

★有廢皇復辟說★

德廢皇駐柏林代表言及廢皇擬返德國，藉希特勒與胡根培二人援助，復登皇位之謠言，指為有惡意的謠言，謂德廢皇苟非由國人召之，決不復歸德國

，目前並無國人召之歸國之象云，國社黨與共產黨在全國各處仍起衝突，但未有因此殞命者，社會黨報紙前進登載極力反對希特勒之言論，致被停刊三天。

★希特勒嚴厲限制言論自由★

新總理希特勒之鐵治，逐日暴露，頃又發表嚴厲命令，限制報紙之自由，取締煽動罷工，

及似足損害國家利益之虛偽誹語，命令中警告凡洩漏軍事秘密者，得便宜懲治之，並稱，報紙因犯各種罪戾，得延長其停刊期限，凡發行人洩漏軍事秘密，煽動作違法行為或暴烈行為，侮辱政府官員，散播危及國家重要利益之虛偽消息者，其至大之罪罰，為徒刑一年，並授權地方官禁止集款以充政治團體之用，普魯士政府決議向來比錫最高法院呈訴解散議會之違法，但法院大約須在三月五日選舉以後始行下判也，共和黨與社會黨團體俱復受打擊，因政府授權內務部長，禁止兩黨黨員衣黨中制服，而彼等之開會與遊行，非受極嚴密之監視，均不得照准。

又訊，希特勒政府頃發表總統命令，藉以限制出版自由，集會自由，其嚴厲實自歐戰以來所未見，依照此項命令，各報紙若不完全遵守各種法律及命令，或鼓吹使用暴

力，或對於公用事業，鼓動局部罷工，或總罷工，官廳得予以扣押，又報紙及雜誌，若發表侮辱國家，或侮辱國立機關及公務員之論文，或傳播損害國家之消息，官廳得勒令停刊，報紙可勒令停刊四個月，雜誌可勒令停刊六個月，報紙若有再犯情事，得勒令停刊六個月，雜誌得勒令停刊一年，屬於外國人之報紙雜誌，若有違犯上項命令者，官廳得勒令停刊至六個月之久，至集會自由，所受限制，按照總統命令，一切集會及示威運動，必須先由官廳許可，若奉令在場監視之警察，認為有必要時，得令其停止舉行，其具有政治性質之集會場所，官廳並得加以封閉。

★希特勒內閣之危機★

共和黨社會黨民主黨數千人七日下午作反對新政府之大示威，演說者均聲明勞工決計堅毅反對希特勒政府

，聽者皆為歡呼，示威地點乃在故宮前之廣場，示威者列隊赴該地時，均導以樂隊及高擎旗幟，散會之前，並狂唱國際歌。

又電，頃國會保護民權委員會開會，由國會前議長社會黨員樂伯主席，樂伯甫起致詞，即譁聲四起，國社黨議員斥之為『猶太豬』『流氓』『豬羶』，勢甚洶洶，樂伯

不能作一詞，即宣告停會，國社黨黨員謂樂伯近發演說，詆希特勒為手指染血之斯拉夫人，又謂國社黨不願與此種僥倖夫工作，樂伯否認曾辱罵希特勒，並函致國會國社黨議長，抗議國社黨黨員今日滋擾會場。

一週來之蘇聯

★莫洛托夫在蘇聯中執委會之閉幕詞★

塔斯社一月二十六日莫斯科電稱：蘇聯中執委會閉幕前，莫洛托夫再

起演說，綜結關於一九三三年國家經濟計劃辯論之結果，莫氏指出政府提交該會討論批准之計劃，已得熱烈贊許，各演講者對於政府計劃之實行均有具體之貢獻，一九三三年計劃之一基本工作，為自工人之合作，提高生產之效能，其主要之一條件，為改進對於新技術之應用，此點因蘇聯之制度狀況，必能達到之，對於蘇聯之國際地位及外交政策，所有演說者均贊成政府所定之計劃，莫氏指稱，在目前之國際情狀下，如蘇聯不自懈其戒備，則必能更進於成功，各資本國已日漸衰頹，甚至其公務人員亦不得不承認彼工業家，銀行家及商人，實無力量以阻止經濟恐慌

者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盧布，本年度受國家義務教育者預定爲四九，〇〇〇，〇〇〇人，不僅供給其教育費，且維持其一部分之生活，國防費則佔全部支出百分之五，格氏最後報告各地方共和國之預算，在本年亦已增加六十億盧布云。

★李維諾夫在軍縮會之演說★

據塔斯社八日莫斯科電：蘇聯外長李維諾夫在二月六日日瓦軍縮會議總委員會中所發表之演說，已由此間公布，李氏首論法國之軍縮計劃，謂法國之提案，仍以其一貫之一安全問題爲依據，蘇聯深明所謂安全之意義，惟以爲最好達到安全之法，爲各國全部裁軍，或至少作最大限度之軍縮，李氏又宣稱，蘇聯不反對法國所提延長巴黎非戰公約之計劃，惟以爲同時應審察該公約之條款，能否對其所有之簽字者保持充分之力量，故蘇聯代表提議對該約有保留條件之各國，應正式宣布放棄此種保留，或另以一國際約定，否認此種保留之法律及道德力量，嗣論如何裁制一侵略國及對於侵略者所下定義之問題，李氏指出在此應首認清所謂客觀性之一點，因蘇聯政制已變，資本主義已被消滅，社會主義方在建立，故對

此點尤認爲重要，資本主義世界一時曾圖以武力干涉恢復蘇聯國內之資本主義，結果失敗，惟其再作此種企圖之念，迄未放棄，在多數國家，無論在朝在野之政治要人，均以攻擊蘇聯爲其外交之中心政策，即因此故，彼書與白俄保持密切之關係，而有數國直至今日尚不願與蘇聯成立常態之外交關係，在此種狀況下，蘇聯殊不能望一由仇視彼之資本主義國所組織成之國際機關，作任何公平及具有客觀性之決議，故蘇聯要求此國際機關之組織，須能保證對蘇聯有如對各資本主義國一樣之公正待遇及客觀決議者，關於各國對於巴黎公約之保留，李氏謂此種保留與該公約所宣布之宗旨不合，且實際反使有數國家在某種狀況下及某種境域內，能自由行動，甚至以各種新理論保證其侵略，其最著者，如藉口於真實或誣指之混亂狀況，及所謂「有保障和平之必要」等等，如此種理論爲彼國際裁判者所承認，則不待言者，即任何武裝衝突中將不能尋出一侵略者，而事之更惡者，一防禦國可被指爲侵略者，侵略者則可自號爲防禦國，故若欲見巴黎公約之真正實行，必使彼國際機關得一關於戰爭及侵略之定義標準，總之，各國對於虛偽之認侵許略行爲，必須加以指斥云，嗣李氏以蘇聯

【 33 】

代表團之宣言交於委員會，宣言提議，根據於一切國家之獨立，安全及自衛之平等權利，侵略者之定義應如下，即最先宣戰，或不宣戰而攻擊他國之土地，或用任何藉口而

攻擊他國之土地者，皆為侵略者，李氏解釋此定義云，任何關於政治，軍事或經濟之理由，及所謂此國或彼國之「特殊利益」均不能用以保證侵略，李氏又謂蘇聯代表團於其宣言中，列舉各種不能用以保證侵略之條項，此種條項在過去歷史中曾被引用，在將來或尚有被引用之可能者，至蘇聯所認定之基本原則，則為「承認不論大小各國現有已被確認之疆界，反對任何國家干涉他國之發展，及其法律行政，」最後李氏宣稱，必待各國成立「一國權公約」，「反對戰爭，始能予人以一真正安全之感覺，至於一般之充分安全，必待全部裁軍，或有最大限度之軍縮，始能保證，蘇聯政府聲明彼作此提議，純粹出於提倡普遍和平之希望云。

★
莫斯科公布蘇聯代表團
在軍縮委員會之宣言

月六日內瓦軍縮委員會中所發表之宣言，已由此間公

據塔斯社八日莫斯科電稱：李維諾夫代表蘇聯代表團在二

布其全文，該宣言包括蘇聯對於軍縮之提議，而要求委員會通過者，全文如下。

因感保障普遍安全，促進最大限度軍縮，明定侵略界說，消滅侵略藉口及確定各國獨立，安全與運用自衛之平等權利之需要，并根據於提倡普遍和平，保障各國之自由發展及疆土安全，獨立與不受外力侵犯之意旨，更因感國際機關應有某種遵循之條款以斷定侵略者之需要，總委員會特宣布如下之條例。

一、在任何國際衝突中，凡最先干犯下列任何一條之國家，即為侵略國，（一）先向他國宣戰者，（二）即不宣戰，而其軍隊侵入他國境內者，（三）其海陸空軍轟炸他國之土地或他國之海軍及防空設備者，（四）其海陸空軍未得他國政府之准許而通過或降落於其境內，尤指在某一時期或地帶特別重要必須此種准許者，（五）封鎖他國之海岸或港口者。

二、不論何種政治，軍事與經濟之理由，或一被侵略國境內富源之開發，或某種利益或權利之取得，或其投資之數量，或所謂在此國或彼國之特殊利益，或否認一國具備所謂國家組成之條件，等等，皆不能用以保證如第一

章中所指出之侵略行爲，下列各條特別不能用爲侵略之藉口，（一）一國之內部情形，如政治，經濟或文化之落後等，（二）誣指之政治行政缺點，（三）外僑生命財產之危險可能，（四）革命或反革命運動，內戰，暴動或罷工等，（五）任何國家某種政治，經濟或社會制度之成立。

任何國家所採行之下列行爲或法律，亦不能作爲侵略之理由，（一）破壞國際條約，（二）取消對於一國或其人民之商業讓與權，或其他任何經濟權利，（三）斷絕外交或經濟關係，（四）拒絕付債，（五）禁止或限制外僑之入境，或改變對於外僑之政策，（六）取消給於他國正式代表所享受之特殊權利，（七）拒絕允許一第三國之軍隊通過其國境，（八）宗教或反宗教之政策，（九）邊境事件。

三、遇有一國宣布軍隊總動員令或以大軍集中邊境時，其受威脅之國家應採用外交或其他種手段，務以和平方法解決國際爭端，惟在同時，該國家亦可採用同樣性質之軍事行動，而以不侵入他國境界爲限。

總委員會決定以上列保障安全之原則，採入將來訂立

之裁軍協定中，或訂一「特別協定」，成爲該裁軍總協定之一部。

★.....★
蘇聯公報論蘇聯代表
在日內瓦之軍縮宣言
★.....★

據塔斯社八日莫斯科

科電稱：蘇聯政府公報

「伊士凡斯太」今日於

社論中論李維諾夫在日內瓦軍縮總委員會所發表之宣言，

據云，蘇聯已向世界作一具有真實歷史價值之提議，世界之戰禍日益迫切，軍備增加不已，布爾喬政治家全無能力挽救千萬人民投入戰場之命運，而蘇聯適於是時提出此偉大之計劃，其實現之結果，將使各國均能感覺未來之安全，而漸進於採行真正軍縮之途，該報繼謂，帝國主義者或將拒絕蘇聯之提案，惟彼等不能推翻其國民對於此提案之認識，軍縮會果而拒絕此提案，則該會及世界帝國主義之命運將尤可悲，蓋此提案之目的，已爲各國民衆所認識矣，李維諾夫曾表明蘇聯之提案，非爲賣弄手段，彼亦曾表示蘇聯願接受任何其他代表團提出修正之討論，故蘇聯所提出之「國權公約」實代表一對於保障各國安全之奮鬥，而能爲真正裁軍開一新道云。

一週來之北美與南美

美國會正式宣告

羅斯福當選總統

美國參眾兩院，於本月

八日在衆院開聯席會議，由

參議長依法正式宣告羅斯福

當選爲美國大總統，按美國正副新總統，雖已於去年十一

月間初選後決定，顧其時選出者，猶屬初選當選人，其名

額等於各州所出參眾議員之數，迨一月第一星期三，此項

初選當選人即集各於本州首邑，舉行複選，由各州州長，

將複選票封送國務院，於是國務卿彙合各州複選票，於本

月八月送交國會，行最後檢票揭示手續，惟初選當選人所

投之票，當然爲本黨候選正副總統，故複選票數，初初選

揭曉後即可斷定，此次民主黨贏得四十二州，羅斯福可得

複選票四百七十二張，共和黨僅贏得六州，胡佛僅可得五

十九張，副總統複選票亦如之，又初選時兩黨票數，民主

黨得二二，八一三，七八六票，共和黨得一五，七五九，

二六六票，此種大勝大敗，在美國總統選舉史上，尙屬創

見云。

美海軍大操演習 太平洋防守戰

美海軍春操，現已進行

演習太平洋濱防守一幕，本

月六日將有假定敵艦進攻自

墨西哥至阿拉斯加間之海岸，此項假定敵艦，即前進攻檀

香山者，以巡洋艦與驅逐艦爲主，携飛機甚衆，此時假定

已將珠港要塞完全燬滅，深入襲攻美國太平洋濱，至防守

艦隊，則以戰鬥爲主，大部份集中於加里福尼亞海濱，至

巴拿馬運河地帶，僅留數艦，駐防軍力單薄，比較易於攻

占，蓋預定敵人將襲攻加里福尼亞海濱，故以主力集中其

地，惟敵艦所在，迄今猶未發見云。

美民衆作抗議日 佔東北之示威

本月四日有美急進派人

一千人，游行紐約金融中樞

地，抗議日本之占領滿洲，

及南美之作戰國家，惟僅手挾旗幟，始終秩序井然，迨

抵日總領事署，日領事藤村，即邀游行隊領袖入署，接受

其書面抗議，並談話片時，詎其時人叢中忽有拋擲玩具魚

雷者，一時街旁民衆，非常驚慌，當道急派彈壓暴動警隊

二十八人到場，但示威者絕不驚擾，神色自若，迨代表出

署，乃分途散去。

★美未來新聞人

★選之又一推測

頃紐約報載丹西斯州議員赫爾，已被提議為羅斯福任內之國務卿，有謂赫氏已表示接受者，務卿，有謂赫氏已表示接受者，

按赫氏為政府以貸款補助農民之法令之起草，素主減低關稅及承認蘇聯，又據美聯社報告，蒙太拿州參議員華爾希，將被任為新政府之檢察長，華氏亦為積極主張承認蘇聯之一人云，又訊據每日電聞報社駐溫泉訪員電稱，羅斯福政府未來之組織，頃由非正式方面加以測度，國務卿將以維納塞州參議員赫爾任之，聯邦財政部長將以浮及尼亞州參議員格斯任之，郵政部部长將以法爾任之，勞工部長將以潘景斯女士任之，潘女士生於一八八二年，係馬沙久塞茲州之波斯頓人，於勞工部長一席，特別稱職，伊之社會學著作，在美國頗有聲譽，自一九一〇年以來，即在各種工業中居重要位置。

★羅斯福與英大使對

★戰債所談之結果

本月四日紐約時報載稱，一月二十九日羅斯福與駐美英大使林得賽氏會

時，曾告林使，嗣後英美雙方關於戰債問題，均宜暫守緘默云，該報又稱最近倫敦要人所發之議論，及報紙所載之

論文，已引起美國國會議員及民衆反對英國主張之意見，現信羅斯福曾對林使述及進行戰債談判之手段，即羅斯福第一步將接受英國申請就其償債能力修改戰債之建議，而似將照准之，第二步將接受減輕此項債務之切實統計的理由，屆時美國將有所準備，而國會之意見，亦可明瞭，於是羅斯福將以特別覆文致英政府，現望經濟代表能討論與戰債有關之諸問題，如稅率之類，俾羅斯福提出停付建議，以待世界經濟會議之召集。

★檀香山將

★改歸軍治

頃民主黨要人刻正考慮任一軍人為檀香山總督消息後，檀香山政界頗為憤慨，但商界似頗歡迎，至所傳人選，則為檀香山區陸軍司令韋爾士將軍，韋氏再歷一年，即將以年老退職，故能合於檀督必以確實居住檀島者充任之檀香山法定資格，按一年前，曾以種族間惡感，發生檀島改歸軍人統治運動，并有海軍官數人陰加贊助，惟韋氏則雖未當衆表示態度，曾向私人聲稱，渠認種族惡感，不過一時的現象，並不嚴重云云，頃兩大政黨黨員，聞此消息，復發起派遣代表往華盛頓打銷此舉之運動，但信政界方面，將贊成韋氏之出任總督云。

★美財部發表

★稅收銳減

美財部項發表去年內地稅收，全國四十八所中，僅有亞干薩斯，坎德凱，路易齊亞那，奧尼伐達四

小州，比上年度增加，餘均銳減，計去年內地稅收，共一，四二〇，〇六八，〇〇〇元，前年度，則有一，九一四，〇五三，〇〇〇元，去年所得稅，僅七八四，六一七，〇九六元，而前年則有一，三六八，〇三五，四六七元，又查一九三〇年，內地稅收逾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而禁酒前一年之一九一九年則為內地稅收最旺之年

★胡佛力陳改

★革征稅制度

本月六日美總統胡佛在美國議員協會年會演說，勸改革全國征稅制度，剔清齊床架屋之重複征稅機

關，以節糜費，而裕國庫，按胡佛此次演說，衆認為在其任內對於經濟事件之最後一演說，據稱目下美國聯邦政府與各州各縣各市，各自有其征稅制度，不相聯絡，其致各州之預算案，財政計劃，及稅率等，亦不報告聯邦政府，往往聯邦政府之征稅計劃，有為各州業已舉辦者，於是疊床架屋，損失實鉅，故建議各州與聯邦政府，應互相合作

，以科學方法解決，此間目下往往若干城鎮，有四個征稅機關，此於征稅之效率上，損失甚鉅，倘能加以整理，將可大節糜費，大增數率。

★智阿兩國調

★停玻巴戰爭

智別外交部長克呂夏加，在芒陶扎城，與阿根廷外長會晤，頃據可靠消息，渠等對於玻利維亞與巴

拉圭之息爭方案，業已同意，阿根廷巴西及智利三國，將共同宣布中立，對於雙方交戰，阻止其補充運送，尤以軍器為最，該三國之總統，亦將會晤，兩交戰國對於三總統之會晤，應視為各該國極端盼望息爭之明顯表示云。

★古巴多數大

★學生被殺

頃據紐約時報載稱，古巴境內，佈滿恐怖狀態，瑪却陀總統，援用西班牙古代「形跡可疑殺毋赦」

之法律，將大學生一百五十餘名，略予審訊，即行處決，乃得阻遏叛亂于一時，美國駐古巴大使，因美國憲法中滾拉脫修正案，禁止美國干預古巴內政，未能設法加以阻止云云。

★ 秘哥糾紛
仍未已

頃秘魯飛機，裝置強烈探海燈，飛過可倫比亞秘魯厄瓜多與巴西諸國交界森林，偵察可倫比亞軍隊之行動

，按厄瓜多曾得可祕兩國保證，遇發生軍事行動時，決不侵犯厄境，故厄政府中人，聞此報告，頗覺不定，至秘人此舉，殆因可倫比亞軍艦，值風雨潦水，不易開至亞馬孫河上游，而秘魯則見可人久無動靜，疑別有計劃，秘魯派飛機往天空偵諜云。

一週來之東歐與南歐

★ 西班牙突
起鬧潮

頃據瑪德里電訊，一夜之間，西班牙突起鬧潮，蓋以亞柴那總理，與勒羅交訌，勒羅曾總理過於傾向社會

黨，妨是兩社會黨開員，俱行辭職，聲稱渠等不欲戀棧，俾免妨阻一切中產共和黨之復合，現此間政界，極信此次意外鬧潮，恐將發生重大結果，按急進黨領袖勒羅，曾指政府急欲與社會黨聯合，授以政柄，而不先憑藉純粹共和派人材，鞏固共和政府，實屬鑄一大錯，並痛事抨擊現行之『外籍威權』方法，未免過於拙劣，以為時常禁止報紙

發行，及其他狄克推多決議，徒為政府軟弱之證，目前形勢，苟非發生鬧潮，恐將引起總統潮，勒氏既發此言論，頓時國會中大喧，致暫行休息，迨議會重行開議，總理亞柴那，即宣稱時局絕無變化，內閣之意，認社會黨之合作為不可少，勒羅前曾袒護無政府主義派與集團主義派，而反對省代表在政府之合法工官，故今日之言，未免懷有惡意，係屬不忠行動，內閣則鞏固逾恆，絕無辭職意，至內閣與總統之突衝，亦屬不成問題云云，總理既發此聲明，衆方謂一場風波，可告平息，不料社會黨開員，竟因此辭職也。

★ 羅馬尼亞宣
佈全國戒嚴

頃據社，羅馬尼亞之紛擾擴大，羅王已簽署命令，將耶賽地方繼普洛蒂與羅京兩城後，宣告入於

緊急狀態，定五日發生效力，又訊，羅政府四日在國會提出議案，請授權政府得於必要時，宣布不得逾六個月之緊急狀態，據首相凡達宣稱，政府現需此，俾可認真遏滅共產黨之騷亂，惟國會大多數議員，不贊成此議，因視此為實施軍事狄克推多制之第一步也，四日羅國會急遽通過法案，授權政府，遇必要時宣告戒嚴，以遏亂萌後，五日晨

羅政府即宣告全國入於警備狀態。

★ 南斯拉夫大捕

★ 前政治要人

南斯拉夫當道，數日前逮捕
克羅特族領袖麥歇，與斯洛夫族
領袖前首相克洛歇，茲後今又逮

捕前外相德魯姆比克，其人向被公認為手創南斯拉夫國者
之一，故被捕消息傳出後聞者莫不震動，而克羅特亞地方
政潮之醞釀亦日烈，按德氏在歐戰時，在倫敦組織南斯拉
夫委員會，領導獨立奮鬥，一九一八年任為南斯拉夫臨時
政府外相，近年擔任克魯特聯邦農民黨領袖，為克羅特自
治運動領袖之一，當道曾擬將德氏移禁於塞爾維亞或波斯
尼亞之僻遠地方，現因德氏被捕後，發生神經衰弱症，暫
時准其留居家內，派人監守云。

★ 墨索里尼願力謀

★ 改進法意感情

頃據巴黎堅強報載稱，
最近羅馬一記者與意大利首
相墨索里尼之談話，墨索里

尼稱意大利願長久生存於和平之中，俾得完成法西斯黨未
竟之工作云，墨氏復稱，意法兩國之有名人物，應設法集
會討論兩國間之各種重要問題，加以適當之解釋，如是則
兩國間之感情，必可改善云。

★ 波蘭將積極

★ 鞏固國防

波蘭國會軍事委員會本月七日
集議時國家民主黨領袖亞西斯錫夫
斯基，發長演說，要求在波蘭走廓
各省，立即建造亘長之防禦工程，謂波蘭民國，急需此種
防禦工程，蓋以防務空虛，隨時有被鄰國攻入之虞也，政
府黨黨員，亦作同樣演說，深以波蘭邊防空虛，及無強大
之海軍為憾。

一週來之近東

★ 土國厲

★ 行國語

土耳其政府近下令，凡在禮拜堂讀
祈禱詞者，嗣後應改讀土耳其文，而廢
阿刺伯文。此舉已引起白魯薩地方嚴重
之宗教暴動，當阿衡宣讀土文古蘭經之一章時，為羣衆所
毆擊，後衆又擊行大示威，反對政府，總統與總理曾親往
該鎮調查此案，已將市長免職。

★ 歐亞咽喉

★ 建造渡船

土耳其之舊京，介歐亞二洲之間
，為東西行旅之要道，惟以中隔海峽
，往來旅客，頗感上下舟車之不便，
一如我國南京下關之情形，近土政府與英國某公司締結合

同，造橫渡博斯波魯斯海峽之火車渡船，庶行客由加雷到亞洲，無須在君士坦丁換船。某公司得享此讓與權五十年。此火車渡船造成後，由加雷駛至君士坦丁之東方，火車即可藉渡船而入亞洲，直駛至敘利亞，而與伊拉克巴力斯坦與埃及之火車相銜接。

★ 土國禮聘

★ 農業專家

據安哥拉消息，土耳其政府已聘來比錫農學院長福爾克教授任安哥拉新農業高等學校校長，該校不日即將成立，土政府又請福爾克教授在校設農業合理化與新管理法一科，福教授不日即將啓程前往安喀拉規劃一切。

★ 南羅兩國

★ 密切合作

據南斯拉夫京城消息，南王亞力山大此次赴羅馬尼亞曾在西萊亞與羅京會晤羅王加羅爾，茲已歸來。據各報評論此行，謂兩王之會談時，有外相參加，關於兩國間之懸案，業已商得同意，並確保兩國陸軍參謀部之密切合作，聞此行結果之一，為在杜洛塞夫林附近多瑙河上建造有軍事關係之大橋一座不日即將動工，俾兩國鐵路可以銜接聯絡云。

★ 羅馬尼亞

★ 全國戒嚴

羅馬尼亞京，近來異常騷亂，羅政府於二月三日在國會提出議案，請即授權政府得於必要時宣布不得逾六個月之緊急狀態，據首相凡達官稱，政府現需此，俾可認真遏滅共產黨之騷亂，惟國會大多數議員，不贊成此議，因視此為實施軍事狄克推多制之第一步也。結果，議會開會至夜間，終急劇通過法案，授權政府，遇必要時宣告戒嚴，以遏亂萌後，次晨羅政府即宣告全國入於警備狀態。惟輿論方面對於凡達政府此項決定，大體皆表驚異，大多數報紙，皆謂此種辦法，毫無理由，而就政治及社會上言之，則戒嚴辦法，轉較其所欲防止之禍害，更為危險。反對黨各機關報，亦指責政府，斥其在政治上已缺乏準備，又鮮威權，政界全皆謂戒嚴辦法，必將憲法上若干種自由權利，予以取銷，此全國人民所茫然不解者也云云，此外接克魯伊地方消息，謂脫蘭斯西爾窪尼省鐵道職工，恐有全體罷工之虞。

一週來之國聯

★十九特委會四日十時三十分開會

★會開會★

其議程之第一項，爲日本之最近建議。特委會對此將費若干光陰，加以討論，俾以適當之覆文致日代表團，然後將進行報告書之三續，日本之建議，或將含有東京周詳之通告，但其性質大約不致使特委會會議進行爲之延緩，就現狀推料，報告書當現二月九日公佈，國聯大會則將於後四日召集。又訊，本日（四日）上午在日內瓦開會之十九國委員會議程如下：（一）議長報告起草報告書之經過。（二）討論應否根據於日本提案繼續交涉問題。（三）審議既經起草之報告書第一至第三章內容後票決。（四）起草勸告文時所根據之原則中最重要者，爲報告書第二章，此章必有激烈討論，故議長報告第一章後，能否續議第三章第四章，殊屬疑問。

十九特委會集議兩小時，決定將依照四日會議所討論者草擬各建議之工作交九人小組委員會辦理，今晨會議發現重要原則三條如下。（一）對於『滿洲國』之不承認，會衆一致同意。（二）會衆主張將各建議案，送達各鄰邦及九國公約簽字國，以期得其合作。（三）會衆主張成立

小組委員會，俾可繼續代表國聯與遠東時局相接觸。十九特委會已諭九人小組會明日開會，根據今晨會議之意見，繕具建議草案，而向十九特委會報告之。會議時首先發言者，爲英外部次官艾登，主張提出決議案，聲明不得承認『滿洲國』，因『滿洲國』並未具有應得爲人承認之資格也。並謂列強須爲榮譽所束縛，不得有與此建議精神相反之行爲，否則此項決議將毫無效力矣。艾登又謂會衆對於應採之方針，意見相同，所難者在以相當詞句表明之耳。法代表瑪錫格里贊成此種見解，謂會衆並應決定不得與『滿洲國』合作。捷克代表皮尼士熱切贊助英代表艾登之言論，並建議覓取美俄合作以贊助國聯建議案及『滿洲國』不承認事之方案，謂國聯建議須通知鄰國，（指蘇俄言）及九國簽字公約國，（指美國言）以期得其同意與合作，會衆聞此建議，極端贊成，故此建議將載入草案報告書中。瑞典代表恩登聲稱，在建議案通過後，宜有一種方法，以制止將來之發展，故渠建議組織一委員會，以監視建議案之實施，會衆對此建議，並不反對，但覺此舉有許多困難，故決定將此計畫留待將來討論，今日各執委之意見，完全一致，出人意外，凡熱切擁護國聯盟約者對於英法代

表之態度，今亦表示深切之欣感云。

十九國委員會關於提付非常大會之建議草案之總辯論

，在實際上業已終結，對於三主要點，意見已歸於一致。

即（一）委員會承認建議案有根據李頓報告書第九章十項條件之必要，意謂建議案對於中國在滿洲主權必須維持，並依照李頓調查團之主張，認在滿洲回復原狀為不可能。

（二）委員會一致決定建議案反對在法律並在事實上承認滿洲國。（三）建議案主張，嚴格遵守三項公約，即非戰

公約國聯會盟約，及九國條約，當十九國委員會辯論時，

德國代表，謂十九國委員會及大會，祇可聲明原則，不必

涉及結論，英國代表艾登，以為此種辦法，尚有未盡，必

須就過去事變覓求教訓始可，法國代表馬西格里，表示同

樣意見，謂原則既已同意，則其應有之結論，亦應予以指

陳，所謂結論，即『滿洲國』無可承認，暨不與之訂立何

項關係是也。此外若干國家，例如瑞典，主張更進一步，

謂各國既不與『滿洲國』發生關係，自不當在財政上，以

任何援助給予日本，此項主張，未能成立。於是又一種主

張，即定一期限，強令日本如期撤兵，但就李頓報告書所

提出之建議而論，此種主張，在實際上，無能辦到，至此

捷克代表彭納斯，乃將辯論加以歸納，因而取獲十九國委員會於上述三項原則之同意。

又訊，十九國委員會於六日十時三十六分開會，十二

時二十三分閉會，瑞典代表藍治主席，在兩小時會議中，

業已切實決定國聯會員國不當承認『滿洲國』，會由到會

十六國代表一致議決，將此不承認原則，列入報告書建議

之內，其決議內容，關於『滿洲國』之建議，應明白聲明

，任何會員國不能在法律上或事實上承認所謂『傀儡國』

者，當時代表馬錫格里曾明白指示，此種聲明，其意義即

謂國聯會員國與滿洲國，無論如何，不能有合作情形，並

鄭重申述採用此項政策後，其意義即謂各會員國不能給予

滿洲國財政助力，法代表作此非常明確解釋後，其他十五

國代表，皆默表同情，無一發言。按日本雖堅決反對國聯

此舉，曾屢次作退出國聯之恫嚇，但各國為維持國聯地位

計，卒不為日人恫嚇所動，今晨除墨西哥巴拿馬與比利時

三國未出席外，到會各代表，無一作反對語者。同時委員

會又議決接受李頓報告書中十項建議為委員會向國聯大會

建議之基礎，國聯大會預定二月十三日召集，而十九國委

員會料在本星期杪以前，將再作集議一次，愛爾蘭代表李

斯德曾聲稱，起草委員會草擬建議，當不致再需三日光陰，故十九國委員會之召集，不當有所遲緩。按今日之會，西班牙前代表馬達利亞加亦借現任代表蘇路泰一同出席，頗引起外間之議論，蓋前傅馬氏因去年十一月間在會場有逾越訓令範圍，作過於反日之語情事，為政府所不滿，以故退避賢路者也。

★……………★ 特委會討論 制裁問題

★……………★
十九國委員會開會時，曾議及盟約第十六條之制裁問題，當時有人指陳國聯大會通過十九國委員會之報告及建議後，勢將自動被迫進行盟約第十六條之制裁問題，於是若有若干代表，表示援用第十六款後，恐將發生嚴重結果，更有數國代表，則謂屆時未必定有自動進行第十六款之必要，因該款僅適用於實際戰爭，不包含不宜而戰之爭戰，此外復有數國代表詢問，倘國聯大會採用報告及建議後，日本又在熱河軍事行動，則國聯將處何種地位，但開會中對此問題，迄未有圓滿之答復，至英國態度，尙能始終強硬而明顯，首先堅持松岡提議不合委員會擬定之條件，主張委員會應立即進行其建議，但開各委員關於建議一層，目下僅交換初步意見，尙未有何具體草案

，至對於調解企圖，某委員曾聲稱，在日本堅持承認『滿洲國』時，不復有重開之可能，現委員會定於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時再行開會。

又訊：十九國委員會會議時，對於倘當事國一造拒絕接受建議後，則盟約第十六條（規定制裁條款）是否即自動提出一層，亦曾略加討論，但大都同意於星期六秘書長德魯蒙提出之解釋，謂盟約各款，彼此獨立，必須分別解釋，蓋各代表多認此項解釋為正確，可資依循，但又同意商定，對於當事國不接受建議後之國聯行動，不宜預先決定，西班牙代表馬達利亞加曾聲稱，委員會不應於未抵橋時，先作過橋之謀。又桑特勒提議，建議中應列入設置委員會監督建議之實施一項，德代表方凱勒反對此舉，宣稱盟約第十五款第四項，既未有此項委員會之規定，吾輩以就條文範圍內行動為宜，當時會場中亦多贊同此意，桑氏提議遂遭拒絕，此外又在實際上決定對於國聯大會與對於中日兩國之重要建議，應列入委員會報告書一章之內，再經長時間討論後，又決定請美俄兩國道義的與積極的擁護國聯大會所通過之建議，但委員會報告書內，不明提美俄國名，僅統稱為『第三者』，並決定委員會在國聯大

會通過以前，尙不能即時進行獲得美俄合作之企圖，英外務次官艾登與德代表方凱勒，並勸起草委員會草擬建議，應審慎而溫和，力求其符合蘇俄與美國所已表示之意旨。

★……特委會討論……建議問題……★

特委會旋從各點討論其建議問題，其所議定者，爲特委會應否作解決提議，抑僅作普通提議，會衆

各發言互相討論，但一般意見似皆主張以李頓報告書第九章中之十點爲建議之根據，特委會下屆會議，將於星期一午前十時半舉行，十九特委會之報告書現漸具切實形式，而建議亦將結束。至於前途如何，則會衆之意見漸分兩派，一派主張向兩造提出報告，以示國聯大會與此爭議不復有直接關係，此問題當然須復歸於國聯行政院。其他一派則主張將此報告書提交國聯全體會員國，而十九國特委會或另一同樣團體應維持存在，以監視建議之實行，查此第二主張所持之理由，爲依照三月十一日之決議案，特委會在法律上有此權力，蓋因該決議案含有國聯大會職在阻止違反條約奪取土地之意義也。

★……特委會決定否認僞國……★

十九國委會六日作重要討論後，一致議定指導九人委員會起草建議工作之原則如下：（一）李頓報

告書第十章所載之十原則，須取爲草案之根據，草案須守國聯盟約非戰公約及九國公約之範圍。（二）『滿洲國』之維持，不能視爲解決方法，現在政治制度，必不可予以承認。（三）滿洲現有之政治制度，未具有可使人承認之資格。（四）全體會員國，必須團結行動。（五）必須有不承認之若干原則，以作不承認決議之後援，庶不致因領事等駐於滿洲等事而起之必要的事實上承認，變爲等於法律上承認之事件。（六）須覓取非會員國之合作，尤其是隣邦與九國公約簽字國。以上六點，爲會衆表示同意之一般基礎。

又訊，尙有一事，衆所認爲須予解決者，爲兩造任何一方不實行建議的解決法時，國聯應有何種手續之重要問題，此事甚不易辦，端士代表摩太，以暢直堅強之言詞，勸告會衆，致虛盟約第十六條之制裁辦法，但會衆不以此議爲然，咸以爲建議案既已展開，則關於將來潛能性之局勢，自可不言而喻，會場中一般意見以皆欲維持一種委員

會，瑞典代表提出，除不與『滿洲國』合作外，各國應否通過議案，決定在日本仍佔據滿洲時不與日本政府合作，並限定滿洲日軍撤退時期之問題，但會衆對此問題，未加贊助云。

★……特委會……之公報……★

十九特委會之會議，進行甚緩，報告書能否於星期四日脫稿，似屬疑問，但衆料起草問題仍將於下星期提交中九

人小組會辦理，蓋小組會辦事較爲迅速也。散會後發出公報如下，十九特委會四日集議，由波爾康主席，特委會收到起草委員會交來之報告書，第一段原文，此項報告書，特委會日後可根據盟約第十五條第四節提交國聯大會。

特委會又收到中政府請求加速進行手續，並決定盟約第十二條下期限之來文。並收到日代表送來某種新提案，特委會於慎重考慮日本新建議後，固嘉尚日方作此建議之精神，但悵然斷定日本建議在根本上與十二月十六日特委會之提議不相適合，即與修正之提議，以迎合日政府之意見者，亦復相差甚遠，故不能爲盟約第十五條第三節下調解手續之美滿根據，且鑒於調查委員會之建議，尤不能認爲滿意辦法，特委會請秘書長將此意見轉交日代表團，並向之

說明特委會可有成功機會之唯一基礎，厥在日政府之接受十二月十六日特委會提議而附以已經表示之兩種變更，即刪除非會員國加入調解委員會一條，及依允兩造有權對於主席代表十九特委會所提出之理由說明書提出保留是也。

特委會並諭令秘書長向日代表說明盟約第十五條第三節之調解手續，依然有效，至國聯大會根據第十五條第四節通過報告書時而後止，但鑒於談判時期已久，而特委會對於協定之謀取，致力已多，故同時不得不進行報告書之起草工作，此項工作。在比較的短少時期內即可完成，一俟脫稿，國聯大會即可立即召集，特委會今已開始交換其對於此報告書及其建議之意云。

又訊：十九特委會集議後，發出公報如下，六日十九特委會集會，由藍格主席，秘書長報告渠受特委會委託將特委會對於日本新近提議意見及特委會決定採用之手續通知日代表團之經過情形，秘書長並向特委會聲明，曾於一月二十日通知中國代表團，告以特委會準備考慮修改原有決議案與理由說明書，以迎合日政府之意見，秘書長又稱，渠有理由確信尚有提議刻在日代表研究之下，本會覽秘書長所給予之情報，毫未變更局勢，故決定繼續討論關

於報告之各項原則。此報告書依照盟約第十五條第四節，於調解最後失敗時須提交國聯大會，特委會在交換意見後，請起草委員會繕具報告書最後一段之草稿，以供特委會之考慮，起草委員會將於明日午前集議云。

★特委會復考

十九特委會集議中所發現之重

★慮日本新案

要事實，為調解門戶今猶未閉，而十二月十五日向日本提出附以修正

兩條接受草決議案之貢獻，今猶存在，乘意日本不為理由說明書所束縛，而可提出保留，庶東京或可接受特委會此次最後供獻也。特委會已諭秘書長特魯蒙與松岡接洽，以便討論此問題。

又訊，日本代表松岡，以日本重要新提案送交國聯秘書長特魯蒙，英代表艾登，及捷克代表皮恩士，今晚（七日）日代表長岡往晤法意兩國代表，大約日本新提案，將於明晨（八日）交與九人小組會，因時間倉促，不及召集十九特委會全體會議也，但此提案頗關重要，故終須及早

提交特委會，九人小組可否討論此提案，抑僅休會以待十九特委會之研究，今尚未悉，聞日本最新提案，對於決議案之原則，有重要讓步，但建議將理由說明書第九節另行

起草，並將決議案稍加以口頭之修改，特委會對於此提議，將予以慎重之考慮，日方新提案可否為協定基礎，今尚未能斷定，但各方面皆欲獲一妥協的解決，故新提案定將獲其慎重之研索，惟國聯對於日方縱能有最後之協定，然中國方面之反對，尚須應付，而亦將引起困難談判，不過現可言者，解決景象今已視前為佳耳。

德魯蒙秘書長，四日接到杉村次長所交日本代表部新提出之妥協案，成文後，即與事務局政治部員亞斯等協議之結果，似決定如次：（一）日本新提出之妥協案內容，並非使起草委員會中止目下起草之第十五條第四項之勸告案。（二）因此不必因此妥協案，特別召集十九國委員會。（三）起草委員會作成勸告草案後，大約附議於星期五開會之十九國委員會，故決議暫時保存。

★日本新案

日內瓦電：松岡代表四日會見十

★協案內容

九國委員會代理主席特魯蒙後，杉村

事務次長繼之訪問特魯蒙，提出日方所預備之提案，努力折衝，兩人會見內容，雖未明瞭，然杉村即返代表部，出席日代表團首腦部會議，進行協議，先是，松岡代表於下午五時許，在松平大使居室召開首腦

部會議，結果，於四日晚十二時，向東京政府發請訓電報

，據開該電請求政府承認代表團參酌特魯蒙意見製作之新提案，本案之主要點，大體如次：（一）爲與國聯妥協起見，修改十二月決議案之字句後，接受本案。（二）決議案第四項，『根據於國聯調查委員會報告書第九章之諸原則……』條文中，加添與情勢調和之字句，而刪除該報告書第十章之『提議』兩字。（三）理由書最後段，即議長宣言最後部分，加以兩三字句，而以引用之形式，採用李頓報告書。

又訊，四日之十九國委員會決復歸第十五條第三項，繼續採取和協手續，日外務當局因一月廿日之十九國委員會之通告，曾聲明當事國有新提案時，復重復採取和協手續，由此關係以爲係儀禮的還元，故今後於代理議長事務總長及帝國代表間試行妥協的接銜，惟日本主張究能容納與否，頗屬疑問，又帝國政府之新提案，其關於要求修正者，爲如下之二點：（一）和協委員會之任務，須適應現地之事態，限於扶助中日間之交涉解決。（二）理由書作議長宣言，其末項滿洲現政權之維持並承認爲非解決問題之道，改爲如去年三月十一日之決議或特魯蒙私案之抽

象的文字云。

★……………★ 日代表作 最後掙扎

日本代表部於四日午後六時開代表部會議，由松岡代表報告與德魯蒙會見之結果，德魯蒙希望日本提示具

體的案，爲今日狀勢最後之努力，已與杉村開始交涉，視東京政府對此新日本案之贊否如何，可以決定是否放棄和解之努力，旋慎重協議對策，七時三十分杉村亦加入會議，提示與德魯蒙協議所作成之新方式，認爲可爲提示十九國委員會，要求審議之決議案，並加說明，次復詳加討論，均以新方式部分的雖有難點，東京政府如果承認，可無實害，乃決定將新方式全文，電達東京請訓，午後八時散會。

又訊，六日日本代表部會議，於午後八時二十分散會，佐藤代表即以電話通告杉村次長，謂帝國政府對新方式，已表示同意，請將此旨轉告德魯蒙秘書長，杉村次長大約於七日起草委員會終了後轉達，德魯蒙則于適當機會，詢諸十九國委員會，至回訓中內雖有若干之變更處所，此不過參考之注意而已，僅供代表部之參考，故決通告日政府已完全同意請訓案。又日內瓦電，日代表團六日下午五時，接到本國政府之訓令，七時召開代表會議，審議新作戰計

劃之結果，決定於明日（七日）派杉村事務次長會見特魯蒙事務總長，照政府新訓令，再行開始交涉，日代表團決定方針，盡力進行第三項之和解手續，至最後地步為止，然十九國委員會若在交涉和解手續之時，仍以六日會議所決定之反日態度拒絕日本提案，則立即停止第三項之折衝行動，而採取最後手段云。

日內瓦電，日代表團決定作最後努力後，松岡代表於二日訪問國聯秘書處長特魯蒙與英代表愛典，說明日本立場，是日松岡，佐藤，長岡，各代表，分別訪問各方面繼續談判，松岡會見意代表亞羅意，佐藤訪問比代表普爾剛，長岡晤見德代表開拉，說明日本此次主張。（一）日政府切望達成第十五條第三項之和解手續。（二）日政府之訓令已交特魯蒙，預料將於明日由特魯蒙報告十九國委員會，日政府不能讓步之點，絕對不讓步，但其他諸點不吝讓步（三）十九國委員會會議決歡迎日政府提出新提案，以便達成和解手續，故十九國委員會須應考慮日本提案。

松岡佐藤長岡三全權，本月（七日）上午十一時，在旅社慎重審議，如何貫徹日本之妥協案，至午後零時十分，杉村次長亦加入，熟議之結果，均一致主張和協之成否

，雖可聽之，若因誤解而拋棄調解，則違反國聯精神，殊為遺憾，故對十九國委員會，有貫徹日本主張之必要，決定從午后起，分訪各國代表，說明日本妥協案之精神，及東洋之事情，松岡全權即往訪英代表，長岡大使訪法德兩代表，佐藤大使訪意比兩代表，屈田公使訪捷克代表，懇談一切，同時為勸說小國方面代表起見，日代表部已總動員，開始大活動云。

★起草委員會議★

九人起草委員會八日雖曾集議，但僅對李頓十原則略加討論，並未着手起草建議，意在消磨光陰，坐待日本新提議提出後之發展，日本之新提議，極盡技巧能事，十九國特委會已允於明日加以考慮，特委會對中日兩國待遇，顯不公平，其縱容日本之結果，僅助日本欺侮國聯耳。

九人小組委員會八日十時三十分開會，衆議程之第一事，將為以日本之新提案通知各委員，但以委員會之資格不便對此正式討論，故會議將決定此種發展是否足為暫時延會之正當理由，抑仍從事草擬報告書，聞中國代表團在九人小組會集議之前，曾就其二月六日所發表之『特殊文告』輪廓，以中國立場非正式分別通告九委員，按中代表

之特殊文告，反對國聯請日本提出『保留』並重行要求國聯關於偽國應作切實之聲明。

又訊九人小組委員會於八日集議兩小時有零，草報告書已有若干進步，十二時三刻休會，秘書長特魯蒙在八日集會時宣布接到日方新提議，但未提交小組會，因副本業已送至各國代表之寓所也。十九特委會定明晨（九日）集議，以便透澈討論日方提議，一般印象似以爲日方提議，雖或尚須修改，但可諒爲解基礎，在此情勢之下，今晨討論之未有結局，自無足異，秘書處所提出之建議案起草計畫，今日大加修改，有數點未曾議定。九人小組會之某委員聲稱，至少尚須兩次會議，方可獲有同意云。今晨草稿係以李頓報告書十原則爲根據，小組會各委員對於會議內容，極守機密，至引起種種猜測，今日所得之進步，與報告首先數段有關，至於建議案中發生困難之點，聞爲日本在滿特殊利益，如鐵路等，應如何承認之形式。

★起 草 建 議 形 勢★

★起草委員會散會後，當局鄭重聲稱，委員會進行圓滑，會議時絕對和協，各委員此時雖猶未曾草擬不承認『滿洲國』及國聯會員國不當與之合作建議，但此點既經十九國

委員會一致決定，料草擬時當不致發生嚴重困難，現小國代表多人，私向記者表示，不贊成重事進行調解手續，因認此次所草報告，與商定之對於國聯大會建議大綱，尙能差強人意，不願見其前功盡棄也。維十九國委員對於公衆，則固皆謂其主要願望，端在獲得切實可行之妥協基礎，英代表團發言人今日語報紙代表，謂日本最近提議，距十九國委員會原草案，已比歷次提議愈益接近，足徵大國間猶存有調解希望，且聞英外務次官艾登，已將日本提議於星期二夜間電告倫敦西門外相，惟英代表在近數日中，雖較形樂觀，仍時露時局困難之慮，其發言人今日聲稱，中國既未嘗接受日人不邀美俄之提議，僅此一點，十九國委員會欲商得兩國同意，必將遭遇困難無疑云。

★我 國 之 聲 明 與 抗 議★

路透社六日日內瓦電，中代表聞星期六日之發展後，今晨（六日）二時發表特殊文告，以表示其態度，謂星期六日公報所載之兩種變更，使草報告書愈臻軟弱，非中國所能接受，如十九特委會根據盟約第十五條第三節繼續談判，則須同樣向兩造商權，如果有新變更，則直以不公允手段加諸中國，而使之給予其所不能給予之同意，

否則担負調解手續決裂之不應有的責任云。按上文所謂之兩種變更，係十九特委會所決定者，仍許日本接受十二月間之決議案，而附以兩種修正即請求美俄兩國參加之取消，及理由說明書之改爲宣言，日本對之，可提出保留云。

日內瓦電，中代表於八日以公文一件送交九人小組會，內稱，二月四日公報有委員會曾擬依允兩造有權在理由說明書中提出保留等語，查一月廿日致中代表之公文，及一月廿一日發表之公報，皆未有此說明，再中代表於一月廿九日與委員會主席及秘書長晤談時，曾切實聲明反對削弱原文，並要求明白規定不承認『滿洲國』之原則，如依任何他種根據進行，則將不能有成功結果之合理機會云。

又訊中國代表團八日晨發表公報，內稱自兩星期以來，即開十九國委員會依照盟約第十五條第四款起草報告書，但二月四日忽又據報十九國委員會令國聯會秘書長轉告日本代表團，謂委員會之意，唯一基礎，可有相當之成功希望，端在日本政府接受去歲十二月十六日之決議草案，而加以兩項修正，即將邀請非會員國參加調解一層刪去，及雙方當事國對於十九國委員會主席所當宣讀之理由說明書，均有提出保留之權利是也，中國代表團於此，願將二月五

日所發表之公文，重加申述，即『按之中國代表團意見，此項基礎，絕無相當之成功希望，』蓋中國代表團，因努力保全中國在滿洲之主權，並保全國聯會盟約所載各原則，以爲『滿洲國』不繼續存在之原則，若非由日本確實接受，則中國代表團未便參加調解程序，十九國委員會設若參考中國代表團以前各次正式宣言，或向中國代表團徵求意見，必當深知，國聯會秘書長通告日本代表團之基礎，實無相當之成功希望也』云云。

又訊，中國代表團，頃於八日發表公報，其內容如下，『一九三三年二月六日，國聯會秘書處所發表之公文中，有一宣言，謂國聯會秘書長，曾於一月二十日，通中國代表團云十九國委員會，準備將決議草案及理由說明書，酌予修正，俾與日本政府之願望相符合云云，此項宣言，或與中國首席代表顏惠慶與十九國委員會主席是日相會晤一事有關，此事有應注意者，當日顏惠慶氏僅據通知，謂有人擬將理由說明書，改爲主席宣言，並擬將邀請非會員國參加調解一節刪去，顏氏並接獲通知，謂日本對於此項宣言，或將提出保留，又一九三三年一月廿一日，秘書長所發表之公報，關於理由說明書，亦僅謂『雙方當事國得自由提出

保留」厥後二月五日所發表之公報，乃明白指出「十九國委員會，對於雙方當事國有意正式承認，其提出保留之權利，實爲前此所未聞，中國代表團及首席代表，在一月二十日，與十九國委員會主席及秘書長會晤時，并於是日所發表之宣言內，曾聲明對於一切修正，足以使決議草案原文力量因而減削者，均所反對，並堅持『滿洲國』不繼續存在之原則，須在決議草案明白聲明，並由雙方當事國，予以承認，以爲調解程序之根本原則，此外一月二十一日，國聯會秘書處所發表之公文，曾明白指示，十九國委員會關於調解程序之企圖，已經失敗，當決定依照盟約第十

附錄

顧代表對日之重要聲明書

(四) 九一八事變及自衛問題

九一八事變及其以後之各項行動，調查團報告書中已言之甚詳，故吾人實無再事贅詞之必要，報告書第七十頁

會稱：

調查團對於此項人士之意見，及關係方面之報告，詳

五條第四款，即行草擬報告書，該公報又稱，盟約第十五條第三款所規定之調解程序，惟大會授權將其結束，此際雙方當事國，若有新建議提出，十九國委員會當然準備接受云云。

又電，日內瓦中代表團，於二日向國聯秘書處提出抗議，反對秘書處代『滿洲國』外部顧問李氏散佈其文件，抗議文聲明李氏乃美國人，向爲著名親日雜誌之發行人云。中國代表團對於國聯秘書長德魯蒙最近與日代表松岡勾結之行爲，提出抗議云。

★ ★ ★ ★ ★

(續)

王伯祥譯

細考慮，復對於各項文件充分研究，更對於呈送或搜集之大宗證據，慎重衡量後，遂得下列之結論：

中日雙方軍隊間情緒之激昂，實無容諱，本調查團曾得一種證明，日方於事前確有充分計劃，以應付中日間萬一發生之戰事，此計劃於九月十八日至十九日之

夜，見諸實行，迅速證確。中國方面遵守上峯之訓令，（見六十九頁）既無進攻日軍之準備，在彼時或在該地亦無危害日人生命財產之計劃，對於日軍並未集中應戰，亦未奉命開火，故於日軍之突擊及其以後之

行動，莫不認爲詫異，至九月十八日下午十時至十時半，在路軌上或路軌旁發生炸裂之事，雖無疑義，惟鐵軌縱有破壞，實際上並未能阻止長春南下列車之準時到站，斷不能引爲軍事行動之理由，故前節所述，日軍在是夜所採之軍事行動，不能認爲合法之自衛手段。

日本政府在其意見書中，曾明白承認日本軍隊之有預定計劃，並稱事前各種可能的集合，皆曾嚴密佈置，而迭次之軍事演習，亦足以使此種計劃之施行，幾於成爲自動。若九一八事變，誠如日本之所言，實係基於自衛之見地，（調查團及中國政府之並無此種意見至爲明顯）然則以後佔領滿洲全境時所有迭次之軍事行動，又果有何根據耶。日本政府之意見書則曰，對於此等問題，雖應在意見書中詳細論列，但日本政府於此則不擬加入，所可言者，即彼等自始即未覺有超出乎自衛範圍之行動，抑又何其理屈

詞窮之甚也，調查團報告書在其第七十一頁至第八十三頁所有之紀載，其足以扶助對於過去十五個月，及以後日本軍事行動所有真正目的之了解，吾人以為實無特爲提出之必要，想細讀報告書者，早已有明確之觀念矣。

雖然，日本政府於其在九一八事變以前，所有軍事準備之基本原則，及事變以後所有迭次之軍事行動，固亦曾特爲致力，謂爲保障日本在滿洲之特殊地位所有自衛全權之措施，且爲充實其所持之理由起見，日本政府又復提及少數國家於前此簽定非戰公約時所有之保留，以及加羅林與那凡里諸兩事件，以是吾人自當將上述各節，加以簡單之查考，以觀此項先例之是否足爲日本所持理由之辯護，按非戰公約之簽定，方在進行談判之際，法國政府確曾提出四項之保留，其保留之一，即爲每一國家皆應保有其合法之自衛權，關於此項保留公約之起草人美國國務卿凱洛格氏，曾於一九二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在華盛頓美國國際法協會講演時，發爲下列所有精采之語句。

若引用自衛權之國家有充分之理由時，則舉世自將贊許其行動，而不加以責難，在一種條約上規定自衛二字之法理的觀念，實非和平之利，蓋若果如此，則野

心家之捏造事實，以合於共同認可之定義，固亦甚爲易易也。

同時美國參議院外交委員會，於其一九二九年一月十四日所有之報告書中，亦謂此種條約，實簡切保證所有簽字國家除真實之自衛以外，對於國際糾紛之解決，皆不得訴諸武力，而美國國務卿史汀生氏於一九三二年八月八日，在外交關係委員會講演時，則更謂自衛二字之範圍，在無數的先例之中，早已明白確定，以是凡任何國家之強欲以自衛二字，以爲其帝國主義政策之護符時，則其假面具亦將不旋踵而被揭穿矣。

大凡一種多方面的條約於其簽定時，某一國家所提出之保留，若未在條約或附件提出時，則對於其他簽字國當然不能約束，吾人就上引各項言論而言則更可知某一國家於援用及實行自衛權時，必須有自衛之真實理由，非然者則不啻暴露其自身於輿論之攻擊，而其假自衛以爲其帝國主義政策之假面具亦將受輿論之揭穿矣，就是項標準而言，更證以報告書第七十一頁之論斷，謂日本軍隊在當夜之軍事行動實不能認爲合法之自衛手段，則吾人當能自行判斷，究竟日本是否有真實自衛之理由也。

關於加羅林事件，則其不適用於目前中日爭端之處，實無庸吾人之指出，當坎拿大侵佔美國之領海時，即美國政府似亦曾加以默認，而認其實有採取刻不容緩且不容考慮的自衛行動之必要，然在九一八事變，則無此種自衛之必要，實至爲明顯，吾人縱使承認當夜曾有爆炸之發生，但報告書第七十一頁早已說明鐵軌縱有破壞，實際上並未阻止長春南下列車之準時到站，斷不能引爲軍事行動之理由矣，日本東京帝國大學橫田教授，曾於一九三一年十月十五日之演說中稱。

縱使鐵軌之破壞足爲委屈之原因，日軍所有合法之自衛行動，亦只有向侵入之軍隊加以反攻，即令自衛也，日軍最大限度之可能行動，亦只有將北大營實行佔領，但當彼等佔領北大營之際，同時復又攻擊瀋陽城，尚可謂爲自衛之行動耶，且也鐵路被炸之時，爲九月十八日午後十時半鐘，而在被炸後之六小時內，北去四百基羅米突之溝幫子即被佔領（時在九月十九日午前四時十分）南去二百基羅米突之營口亦爲日軍所佔（時在九月十九日午前五時）此種事實，又何能強釋爲含有自衛行動之動機耶。

若軍隊之發動，確在自衛，則一朝自衛方式之需要，

不復存在時，則彼等亦自必立即撤退，然若於此際滲入漠不相關之問題，且必強使接受若干之要求以爲撤兵之條件，則所謂自衛之觀念，將立即招人嚴詰與懷疑。

尤有進者，在加羅林事件中英國之武力，於使問題所關之汽船漂流於里格拉瀑布以下後，隨即撤退，嗣後英國政府，並曾向美國政府深致侵犯其領土主權之歉意，今日本之行動，則又何如者，關於此事賀爾君在其所著國際公法中（第七版第二百八十頁至二百八十一頁）曾謂。

一國於保護其自身時所採危害他國主權之方法，大都公認爲特殊的行動，而此種行動實超出普通法律之範圍，且必在最高的自保動機上始能得到認可，此項行動當然必須限於達到上述目的之最狹的範圍內行之，故一個國家除急迫之自衛外，是否能利用此種方法，以實行超越於此種必要限度，實不僅成爲問題已也

賀爾君之此種意見，同時亦爲日本著名法學家高橋博士之所完全同意，吾人參閱高著國際公法第十版第五百三

十五頁即可證明。

至關於那凡里諾事件，吾人亦以爲只須數語，即足以說明，希惜在土耳其及埃及壓迫下所有之獨立運動實爲那凡里諾戰事前多年之計劃，故吾人若謂希臘之獨立，僅爲偶爾的一發槍彈之結果，則亦未免與事實相違太甚，反觀滿洲事件，若所謂張作霖上將歷次宣言之獨立，果有其事，要亦不過如報告書第二十八頁所云，絕不含有其個人或滿洲人民情願與中國分離之意義耳，况報告書於第九十七頁，更曾謂獨立運動一九三一年九月以前，在滿洲從未聽得乎，以是那凡里諾事件與九一八事變，實無若何相似之處，蓋後者僅爲日本之創造並促成，以遂其使東三省與中國其他各地脫離之最後目的者也。

觀於上述各節，吾人當可知日本意見書中之所謂此種軍事行動捨自衛外，殊與任何事件無關，及所謂彼等自始即未覺有超出乎自衛範圍之行動也者，皆屬欺人之詞，而在國際公法及國際習慣上，皆不能有其理其矣。

（五）滿洲國

日本政府意見書第四章曾以十頁之篇幅，專注於所謂新國之描述，但其內容亦與其他各章相似，除襲用前此日

本代表送致調查團及與中國代表交換之論證，堆砌若干無稽之譚，無理由之狡賴，以及不能確證之陳述外，實并無何種新的證據，其中唯一增加之點，實僅有一九三二年九月十五日之日滿議定書之全文，顧此種文件，實為日本蔑視九國公約所定尊重中國領土主權，及行政完整所有尊嚴的國際義務之又一證據，若謂尙有其他用處，則非吾人所及知矣，至關於所謂滿洲國之成立，暨滿洲人民之意見，與乎偽組織將來之推測等項，則調查團報告書於二十二頁之篇幅中所述，已至為精密詳盡，蓋報告書已確證所謂滿洲國者，實為日本官吏之所創造並管理，絕非滿洲人民所有自由意志之表現也，日本之意見書，對於調查團此種幾經研討之意見，曾表示反對，但日本所持理由之不充足如此，而調查團所有意見之足以使人信服又如彼，吾人似亦無多所置辯之必要，即如中國所有保境安民一名詞，其意義至為明晰，中國各地亦常用為一種政治的口號，蓋不幸一旦發生內爭時，其附近區域之地方當局，即常採取此種政策，以表明其態度之不偏不倚也，此種區域有時僅為一市縣，有時為一省，有時亦為數省，初無一定之範圍，且亦絕無與中國脫離而自謀獨立生存之涵義，故若謂保境安民一

語，即涵有所謂滿洲為滿洲人所有之運動之意義則遑論其不知從何說起，即此運動亦僅存於日人之心理，而與中國之人民絕無關係也，此種運動之假定領袖，不外為王永江與于冲漢二人，但王已於三年以前逝世，而于則因其在工商業上常與日人有密切之關係，故始終即不能擺脫日人之勢力及壓迫，且其是否真確同情於一為日人所創造，並控制之所謂滿洲國亦尙有疑問（註：一九三二年一月十一日瀋陽大和飯店曾有一度會議，以交換對於成立所謂新國之意見，出席者為日本駐瀋陽總領事森島，及其他日人共三十一人，中國人之出席者則只有六人，主席為駐滿大坂朝日新聞之主任通訊員竹內，方主席請于冲漢發表意見之時，于曾稱因當日偶染小恙，故甚覺脆弱，至於主席所述之滿蒙善後方法及成立新國等事，似亦甚為妥當，但組織新國一層，其最重要之點，實為尊重人民之意志，竹內復叩以滿蒙獨立國家之政府究應採取何種形式，于則答稱在未經澈底的研究以前，殊難決定，以是不能回答云云。之日本意見書復稱趙欣伯及馮庸大學之若干教授，大都反對張學良將軍之武力政策，故甚願促成政治上之改革，此種情形，容或有之，蓋即在中國其他各地，吾人亦可發見對於軍人統治

之不滿也，然無論在滿洲或中國其他各地，皆絕無發起獨立運動，乃至於成立與中國分離之新國之願望，則爲吾人之所敢斷言，一九三一年九月以前，從未聞滿洲有所謂獨立運動，亦既已爲公認之事實矣，狡辯又復何濟耶。

九一八事變發生以後日人曾假借少數與彼等合作之華人之名義宣言獨立並組織傀儡政府，以謀將事變之結果，含混了結，日本參謀人員在九一八以前種種之活動，皆有政治的動機，以及東京參謀本部對於參與獨立運動者，曾加以扶助及指導，皆爲既定之事實，但日本政府之意見書，則認爲無有根據，反狡稱張學良將軍之下所有一般担負維持滿洲治安之當局既於九一八事變以後，相率離去，則爲進行該地日常生活之普通機構起見，某種組織之發生，自屬必要，因之各該地之地方領袖，即羣起而組織維持會，而日本軍隊對於彼等之合作，亦自歡迎，並樂於加以扶助，然事實上則滿洲之日軍，凡至一地，即立將中國在該地所有之地方行政，摧毀無餘，同時並以威脅之手段，排除中國合法之官吏，或使其服從彼等之命令，若所獲之華人不足分配於各項職務，則彼等亦逕行委派日人，以資代替，以是後來以在天津拐騙溥儀至滿洲作偽國執政著稱之

土肥原大佐在九一八事變之後，即旋被本莊委爲瀋陽之市長，至於日人在一九三一年十月，對於錦州之轟炸及破壞，則更可以證明彼等實欲盡掃中國在滿洲之政權，以實行其詭譎之政治程序，蓋錦州固爲當日遼寧省政府之所在地也。

日本意見書爲證明滿洲之真有所謂獨立運動起見，曾稱滿洲向有所謂恢復清室之運動，但中國代表於十一月二十一日之行政院中早已說明，日本後藤男爵所著日本軍民在滿蒙之活動一書，對於此種運動，實已自作詳細之供狀，蓋此書即說明日人之如何在東三省組織復辟運動，而以肅親王爲其傀儡之人物也，日本意見書又稱東北地位甚高之華人，亦皆贊成該地省市以至於國體之獨立，然事實上則同情於一爲日本所推動並控制之獨立國家者，實幾無一人可數，吾人今茲不妨舉出一例，以資論證，袁金凱者九一八事變後瀋陽治安維持委員會之主席也，彼於接見中央公論通訊員平野冷一時，（按中央公論爲東京之日文定期刊物其第一期出版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曾稱。

彼因鑒於情勢之迫切與危險，故認爲實有竭力維持遼甯全省安甯秩序之義務，然余（袁自稱）對於統

一東北四省之建議，則並無此種觀念，至若選舉薄儀以統治此四省，則雖謠詠紛紜，而實則余更一無所知。

至於在九一八事變發生以前，任遼甯主席之臧式毅將軍，則因拒絕日人宣佈獨立之請，亦曾於事變之次日，受日軍之監視，嗣後彼即被移禁於鮑某之住宅，直至三月以後，彼承認爲新遼甯省府服務時，始被釋放，然彼於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就職之演說中，亦曾無一語道及成立新國之事，彼當時僅發爲明白之言曰，因東三省在中日之關係中至爲密切，故決竭盡個人之能力，以促進中日兩國之友誼，上述二人，尙且如此，其他可知矣。

滿洲中國當局在日本尙未創造所謂滿洲國以前所發之各項宣言，事實上皆以維持地方之安寧秩序爲目的，但日本之意見書，則竟謂此等宣言，實同情於滿洲之所謂獨立運動，事之荒謬，甯復逾此，不僅此也，卽熙洽之軍隊，爲多門中將繳械，並由日軍豎立日本之旗幟於中國各官廳之上時，彼在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在吉林被日軍所迫而發之宣言，其內容亦完全與上述各起相似，然則又何能顛倒是非若此耶，至於張燕卿與謝介石等輩，則亦與所

謂滿洲國其他大部份之官吏相似，初非滿洲之土著，張固爲河北人，而謝則來自台灣，謝之於九一八事變後，被日人攬往滿洲，以其本人而言，實尙屬第一次踏上滿洲之土地也，此等之人，亦可以強加以對於所謂滿洲爲滿洲人之所有之運動，有深切之興趣，不亦滑稽之至耶，日本意見書第二十八頁曾稱，幣原外相及南陸相曾於九月二十六日，訓令在滿洲日本官吏，嚴禁彼等參加成立滿洲之新政權，並稱以是日本軍人及其他官吏，卽遵守是項訓示，對於該項運動未予干涉，然吾人以爲此等訓令，縱曾發出，則其未經遵守，亦屬毫無疑義。

吾人只一觀日本之著名人物，如本莊繁士肥原林權助駒井大橋等等，對於參加組織並促成所謂滿洲國所有活動之烈，卽可以得其實竟矣，吾人不妨再舉一例，以資證明，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五日，林權助曾向黑龍江省府主席馬占山將軍提出兩項要求，以爲停止攻擊之條件，（一）由馬將軍將省府主席職權讓與張海鵬，（二）立卽組織公安委員會，絃外之音，不問可知，至關於所謂自治指導事務局，則調查團報告書已明認其爲促成獨立之主要機關矣，然日本意見書則稱上述機關，係由華人主持，並稱實際

管理是項機關，而又與之同爲一體之關東軍司令部第四科，與此種指導自治之事務局，完全無關，唯吾人實應指出該局之重要官吏十三人中日人實居其十二，該局之局長，在名義上雖由華人于冲漢担任，但所有實權，皆操於中野之手，而中野則又同時爲關東軍司令部政治科之科長也，中野於控制該局之外，復兼任自治指導研究班之校長，故其活動之力可知，嗣後事務局曾派出指導員六十四人，分佈於遼甯全省三十二縣，此等指導員全屬日人，當更可證明該局實完全由日人控制。

滿洲僞國之成立，其觀念首由日人構成，並由彼等四處宣傳之證據，吾人於現在日本政治家及日本軍人之言論中即可尋得，此種言論之多，自無法盡量搜集，故吾人今茲只稍舉數例，以資說明，九一八事變發生兩週後，日本關東軍司令官本莊繁，曾於一九三一年十月四日，發表宣言，對所謂獨立運動表示明白之歡迎，本莊曾稱若滿蒙三千萬之人民，欲使該地變爲一繁榮之樂土，則彼等自可得日本軍人最誠懇之同情，而日本軍人亦正希望此種集團之迅速成功，此種計劃，與日本之所謂王教，實完全符合，並爲帝國與鄰國成立友誼關係之迫切方法，及維持東洋

永久和平之基礎，世界各國爲愛護公理及三千萬人民之福利起見，對於彼等顯然願意扶助云云。

其後日本犬養內閣秘書長兼政友會秘書長森恪，亦於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五日，在東京帝國飯店之日本政治家討論會中稱，關於滿蒙問題，因日本之決心，既已堅定，故對於世界各國亦無維持其秘密態度之必要，以後該地任何政權之建立，要不能出自中國本部，並與日本之使命相抵觸云，至於佐藤大佐在該會中之言論，則更爲簡切了當，彼謂派往滿洲之日本官兵，皆有同一之意見，彼等認爲若非使滿洲完全與中國本部脫離，則不啻使彼等在九一八事變以後所有之犧牲與努力，皆爲白費，而滿洲亦得恢復事變以前之狀況，以是若有充分之時間，以繼續對於在滿日軍在財政及軍事上之援助，則成功自有希望云云，吾人觀於上述各例，當可知日人與所謂新國之成立有若何之關係矣。

日本意見書謂報告書對於滿洲各縣，迭次所有贊成獨立之民衆集會，皆未予以相當之注意，並稱日本對於此等集會所有公開的官言人名，及其決議案，皆曾加以蒐集，然此等集會之爲日本指導員所組織，實爲公開的祕密，即

其所有之宣言及決議，亦完全爲日人依照瀋陽自治指導事務局之訓示，而代爲擬製，至於前往參加集會之民衆，則對於集會之目的，即根本莫明其妙，然不參加則又必遭懲罰，故迫不得已而往耳，以是一九三二年三月，由日人主持之慶祝新國成立宣傳社所發之通告，即有所謂茲經決定，凡慶祝新國成立之各種民衆集會，皆應於本月十日十一日及十二日舉行，在此時期中，各商店居民皆須參加行列，以是凡有十人之家庭，即須派出代表二人，前往參加，多於此者則按照比例增派，凡有不遵守此項條例者，即以違抗新國論罪，各地之警局，現已如期通知，尙望各地商會，對於各該地之商民人等，挨戶關照等等規定，一言以蔽之，所謂滿洲國獨立運動之自由意志者，直日人之夢囈耳，日本外交時報主筆半澤玉城，於本年五月曾受本莊之邀請，前往滿洲考察，半澤於回日後，即刊行一秘密小冊，暗中分散，該小冊中，曾稱滿洲凡事之進行，皆在關東軍絕對的控制之下，並稱因國聯調查團行抵遠東之期已至爲迫切，而滿洲各項之政治行動，又皆完全爲日軍所措施，故滿洲國實須儘早成立。

關於調查團所接反對新國基礎之函件一千五百四十八

起，日本政府之意見書，則稱滿洲之人口約計三千萬而起，日本政府之意見書，則稱滿洲之人口約計三千萬而起，書於調查團以反對新國者則僅有二千分之一之數目，故其結論，爲此種事實其與謂爲反對新國之表現毋甯謂爲滿洲人民對新國之信任云，依照日本此種之狡辯，則似乎凡未致書於調查團者，皆屬贊成新政權之人矣，然而此種假定之毫無根據，亦盡人知之，蓋馬占山丁超李杜蘇炳文各將領之下，現正有數十萬之中國軍隊及義勇軍，在滿洲各地與日軍及所謂滿洲國之軍隊作戰，當足證明對所謂新政權之普遍的反抗也，一九三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前述之日本外交時報主筆半澤玉城，曾在東京對日本貴族院若干之份子演說，其演詞後亦印爲單行本，半澤當時曾稱滿洲國政府與其人民之間，實絕少連繫，無論在形式上或精神上皆毫無團集，一般之滿洲人，對於新政府大都視爲日本之新行政設施，以是吾人雖曾謂政府之成立爲三千萬居民之自由意志，但實則彼等之心目中，尙無此種觀念也，吾人觀於上述之記載，則知調查團諸君對於所謂滿洲國之緣起性質，及其將來所有考查之透澈，與其一致的結論之信實，實更有足令吾人之贊許者矣。蓋調查團於參閱各項之證據以後，曾在報告書第九十七頁中稱，調查團認爲滿意者，

即依各方所得一切證據，確信助成滿洲國成立之原動力，

雖有若干種，但其中兩種，即一爲日本軍隊之在場，一爲日本文武官吏之活動，兩者聯合發生之效力最大，依我等之判斷，若無此兩者新國家不能成立，基此理由，現在政體不能認爲由真正的及自然的獨立運動所產生也，報告書第九十九頁復稱，在滿洲國政府中日本官員甚爲顯要，各部均有日本顧問，國務總理及各部總長雖均爲華人，但在新國組織中，實際上操有最大權力之各總務廳，其廳長則均屬日人，第一百六十頁中復稱，至於該政府及行政機關，其各部名義上之領袖，雖係居住滿洲之中國人，但其主要之政治行政權仍操諸日本官吏及日人顧問之手，又曰該政府政治的及行政的組織，不僅與此項官吏及顧問以供獻專家意見之權，抑且予以實行管理及指揮行政之機會，至關於滿洲國之將來，則報告書又於同頁中曰，滿洲國在此短期間，雖得自由實施其計劃，並對於其已施步驟，雖已予以相當注意，然仍無象徵，足以證明該政府在事實上能實施甚多改革，試舉一例言之，彼業經頒布之預算及錢幣改革計劃，其實施之前途，似有嚴重之阻礙，在一九三二年之不安定及擾亂情形之下，澈底的改革計劃安定情況，及

經濟繁榮，難絕實現。

以上各節，皆爲調查團精心考察之結果，事實具在，豈容狡辯，滿洲今日之情形，已悲慘至極矣，日人因當地人民，環攻其所有之侵略政策，現已在該地造成恐怖局面，凡滿洲之郵電及新聞紙，皆須受日人之檢查，而對於中國人民則稍有可疑，即行大批逮捕，日軍爲銷滅義軍起見，對於各處無抵抗之城市及村落，皆日遣飛機轟炸，且無論平民及中國之軍隊，皆一例予以殘殺，以是住居撫順煤礦附近三村之中國農民，即曾於本年九月十六日，被日軍用機關槍剿絕，其死亡之數目，據最初之報告爲七百人，然據以後之報告，則在二千七百人以上，日軍之慘無人道，至於此極，即在今日日軍對於齊齊哈爾以西之中國人民，亦仍繼續進行軍事行動，日遣飛機坦克車砲隊，以及其他作戰之利器，從事於生命財產之燬滅，而其原因，則不過爲此等人民思欲保全滿洲爲中國之一部耳，此外日人復頒布若干苛刻之命令，規定每五家人民爲一組，若發現有任何陌生之人，停留於其附近，則惟該組之人是問，同時每人更須得到一種公民之許可證，不然，即不能聽其步入城市，滿洲之商務，現已完全停頓，各大城市

之通衢中，即在白日亦常發生搶劫之事，吾人隨處皆可看見悲苦與顛連而不復有安甯秩序矣，日人於其提及所謂滿洲國時，常翻為幸福之士，然而所謂幸福之士竟如此也。

(六) 結論

根據以上各節，吾人可知日本政府意見書，及日本代表在行政院所有之陳述，皆不能認為有任何之理由，足以使調查團所確定之滿洲形勢之重要事實，及其根據各項發現所作成之結論，有修改之餘地，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之事變，為日本軍事當局根據其克服亞洲之傳統的侵略政策所演成，亦絕不容吾人有絲毫之疑問，日本雖曾迭次在國聯，並對其他各國聲言，不將事變之形勢擴大，但事後則仍一循其預定及久經準備之計劃，繼續進行軍事行動，而將滿洲之全部佔領，觀於日軍之堅欲消滅滿洲之中國政權，與乎所謂獨立運動之組織，滿洲偽國之創造，暨最近對於偽國之承認，即可知凡此種種，皆為一既定程序之各種的階級，而所謂民衆集會也，宣言與決議之通過也，民衆代表之請願也，亦無一而非日人之所偽造，而故為張揚，謂人民之意志如此，以欺世界各國耳，總之，日本之

目的，無非欲造成一既成之事實，以與世界各國為難，而達到完成其克服遠東政策之又一階段也。

雖然，吾人所應考慮之權益，亦非盡為日本之權益也，中國在東三省本有領土上之主權，而現又為日本侵略下之犧牲者，故中國之權益，當然不能漠視，日本曾迭次允許撤兵，故日軍之撤退，實應於最短之時間以內，使其實現，至若對於目前滿洲所有政權之維持及承認，則更為中國所絕不能接受，蓋調查團亦曾謂此種解決辦法，與現在國際義務之基本原則不合，並與遠東和平所繫之兩國好感有礙也，吾人以爲滿洲國之取消，實為任何圓滿解決之必要條件，而在和平基以建築之公理之下，亦惟有犧牲者始應與以充分之補償而已。

至關於解決糾紛之可能性，日本政府意見書曾稱依照調查團所有之計劃，則最低限度之要件，亦必須當事國雙方有強健而負責之中央政府，吾人對於調查團之計劃，雖未加以詳細之討論，但中國在目前之問題，以及其他各種的事件中，對於所有國際義務之嚴密遵守，皆可覆按，所可惜者實為日本之缺乏能負責任之中央政府，以致全部問題之不獲早日解決耳，蓋日本對於國聯盟約非戰公約以及

九國公約之破壞，日本合法代表對於不攻擊錦州與齊齊哈爾，對於日軍之迅速而撤退於南滿鐵路區域，以及對於停止軍事與政治的行動之擴大等諸言之失信，在國聯及其他各國，固早有痛苦之經驗也，以是中國代表團之意見，認為一能負責之政府，雖在表面上較為脆弱，亦仍較一徒足為國際安甯秩序隱憂之強而不能負責之政府為愈也，目前之糾紛，既對於其他各國皆有極重要之關係，故此點尤為重要，即報告書第一二九頁，亦曾謂中日兩國以外世界其餘各國，在中日爭議中，亦有應予維持之重大利益，例如現行各種多方面條約，前已提及，又此問題之真正及最

後之解決，必須適合世界和平組織所依賴之基本條約，華府會議時驅使各國代表之意旨，現仍有效，……又曰要之維持和平之旨趣，舉世相同，倘國聯盟約及非戰公約原則之施實，在世界任何部份失其信仰，則此項原則之價值及效能，將無往而不受減損，中國政府對其所有之各項國際義務，既皆甚為忠實，而於和平之一般的利益，亦復甚為關切，故在上述各種思考之後，覺其意見之能與調查團趨於一致，甚為欣慰，同時亦深以為關於中日問題之任何解決，皆須遵守國聯盟約非戰公約以及華盛頓九國公約所有各項之規定。

(完)

烏托邦社會主義之評判已出版

鄧季雨譯
鍾維明譯

此書為考茨基之名著，內容分上中下三部。上部敘述產生烏托邦社會主義之時代背景，對於當時封建社會之政治經濟情形以及產業革命之前因後果，均有深刻的分析。中部說明烏托邦社會主義創始者穆爾之生活與思想，下部專述烏托邦社會主義之內容及其得失，並加以詳細之批評。原著文筆生動，譯文亦屬忠實流利。凡欲探究社會主義之根源，了解十六世紀前後歐洲之政治經濟情形者，不可不讀此書，至研究社會科學者尤宜人手一篇。南京拔提書店發行。

編	發	出	社	價
輯	行	版		
者	者	期	址	目
國	國	每	南	每
際	際	星	京	份
週	週	期	湖	大
報	報	三	南	洋
社	社	出	路	五
		版	五	分
			十	
			八	
			號	

半年一元一角全年二元國外加倍

(訂閱者請直接向本社函洽)